



第六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4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的报告**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需要大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5
二. 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的高级别特别会议	8
三. 高级别部分	10
A. 专题讨论：“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	12
B. “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主题年度部长级审查	13
C. 高级别部分部长级宣言	18
四. 协调部分	27
联合国系统在促进人人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及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	27

* A/62/150。

** 本报告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中有关 2007 年组织会议和组织会议续会及 2007 年实质性会议的部分的初稿。有关实质性会议续会的部分将作为本报告的增编印发。整份报告定本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3 号》(A/62/3/Rev.1) 印发。

理事会 2007 年组织会议和组织会议续会及 2007 年实质性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正初步作为 E/2007/INF/2 和 Add.1 号文件印发。实质性会议续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将作为 E/2007/INF/2/Add.2 号文件印发。决议和决定的定本将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7 年，补编第 1 号》(E/2007/99) 印发。



五.	业务活动部分	30
	联合国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业务活动	30
	A. 大会和理事会政策建议的后续活动	31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的报告	31
	C. 南南合作促进发展	33
六.	人道主义事务部分	34
	特别经济、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34
七.	常务部分	36
	A. 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	36
	1.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36
	2. 审查和协调《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	37
	B. 协调、方案和其他问题	37
	1. 各协调机构的报告	38
	2.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39
	3. 信息学领域的国际合作	39
	4. 支助海地长期方案	39
	5. 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40
	6. 信息和通信技术工作队	40
	7. 冲突后非洲国家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40
	8.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	41
	9. 经济、社会和相关领域的会议日历	41
	C. 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	42
	D.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42
	E. 区域合作	44
	F. 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46

G.	非政府组织.....	47
H.	经济和环境问题.....	52
	1. 可持续发展.....	53
	2.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	54
	3. 统计.....	55
	4. 人类住区.....	55
	5. 环境.....	56
	6. 人口与发展.....	56
	7. 公共行政和发展.....	57
	8. 国际税务合作.....	57
	9. 联合国森林论坛.....	57
	10. 援助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	58
	11. 制图.....	58
	12. 妇女与发展.....	58
	13. 危险货物的运输.....	58
I.	社会和人权问题.....	59
	1. 提高妇女地位.....	59
	2. 社会发展.....	61
	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62
	4. 麻醉药品.....	65
	5.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66
	6.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67
	7. 人权.....	67
	8.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67
	9. 遗传隐私权与不歧视.....	68
J.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68
八.	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	70

九. 组织事项.....	71
A. 组织会议.....	71
B. 组织会议续会.....	74
C. 实质性会议.....	75
附件	
一. 2007 年组织会议和组织会议续会议程以及 2007 年实质性会议议程.....	77
二. 理事会根据议事规则第 79 条指定可参加理事会对各该组织业务范围内问题审议的政府间组织.....	80
三. 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有关机构的组成.....	84

第一章

需要大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1. 2007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了需要大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决议和决定。这些决议和决定的相关段落摘录如下。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项目 1)

扩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

2. 理事会在第 2007/254 号决定中建议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就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成员由 72 国增至 76 国的问题作出决定。

联合国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业务行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的报告(项目 3 (b))

《世界粮食计划署总条例》拟议修正案

3. 理事会在第 2007/220 号决定中建议大会通过其中所载的拟议修正案。

特别经济、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项目 5)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4. 理事会在第 2007/3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在提交理事会和大会的下一份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报告中，说明在执行本决议和采取后续行动方面取得的进展。

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审查和协调《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项目 6 (b))

《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

5. 理事会在第 2007/31 号决议中期待秘书长编写并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交一份详尽清晰的宣传战略，旨在提高对《行动纲领》各项目的、目标和承诺的认识，促进有效和及时执行。

协调、方案和其他问题：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项目 7 (h))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

6. 理事会在第 2007/32 号决议中鼓励各国政府充分支持 2001 年《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和 2006 年《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规定的报告进程，特别是支持撰写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的关于实施上述文件中作出的各项承诺的情况报告，并参加高级别全体会议。

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项目 11)

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7. 理事会在第 2007/26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与联合国相关机构协作，通过理事会，就该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交报告，并继续在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报告中列入有关巴勒斯坦人民生活条件的最新资料。

经济和环境问题：可持续发展(项目 13(a))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

8. 理事会在第 2007/35 号决议中建议大会注意到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的建议，即萨摩亚应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中毕业。

不将巴布亚新几内亚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

9. 理事会在第 2007/263 号决议中决定，建议大会不将巴布亚新几内亚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

经济和环境问题：人类住区(项目 13(d))

人类住区

10. 理事会在第 2007/249 号决定中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协调执行《人居议程》的报告(E/2007/58)，并决定将该报告递交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审议。

社会和人权问题：提高妇女地位(项目 14(a))

关于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和暴力侵害女童行为的商定结论

11. 理事会在第 2007/238 号决定中决定将其中所载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商定结论转交给专门讨论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后续行动的高级别纪念全体会议。

社会和人权问题：社会发展(项目 14(b))

《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补编

12. 理事会在第 2007/27 号决议中决定向大会递交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

社会和人权问题：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项目 14(c))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及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13. 理事会在**第 2007/17 号决议**中决定向大会递交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

为执行有关恐怖主义问题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

14. 理事会在**第 2007/18 号决议**中建议大会通过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

第二章

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的高级别特别会议

1. 依照大会第 61/16 号决议第 2(a)段和大会第 50/227 号决议附件一第 88 段，理事会在 2007 年 4 月 16 日第 8 和第 9 次会议时，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了高级别特别会议。会议情况说明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8 和 9）。会议收到秘书长关于为落实《蒙特雷共识》统筹协调和合作的情况的说明（E/2007/10 和 Corr.1），供会议审议。
2. 在 4 月 16 日第 8 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致开幕词（见 E/2007/SR.8）。
3. 联合国秘书长在会上发表了讲话。
4. 在同次会议上，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主席发表了讲话。
5.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介绍了下列主要机构利益攸关者的代表，他们发表了讲话：发展委员会副主席；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主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副总裁；世界贸易组织副总干事。
6. 这些人士讲话之后，理事会全体会议休会，开始举行圆桌会议 A、B、C 和 D。

圆桌会议

7. 圆桌会议 A 由世界银行执行董事邹加怡（中国）和基金组织高级执行董事基肯斯（比利时）共同主持。芬兰主管国际发展合作和政策副国务部长为主导讨论者。
8. 圆桌会议 B 由苏里南贸易和工业部长克里弗德·马里卡和世界银行执行董事斯韦恩·奥斯（挪威）共同主持。基金组织副总裁穆里罗·波图加尔为主导讨论者。
9. 圆桌会议 C 由荷兰国际合作署总干事吕德·特莱夫斯和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主席穆罕默德·萨莱克·穆罕默德·莱米恩共同主持，欧洲联盟委员会贸易总司司长西涅·拉索为主导讨论者。
10. 圆桌会议 D 由负责发展合作和法语国家事务的部长级代表布里吉特·吉拉丹（法国）和财政和发展规划部长巴莱齐·加奥拉特（博茨瓦纳）共同主持。国际发展国务大臣希拉里·本（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负责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何塞·安东尼奥·奥坎波为主导讨论者。
11. 在 4 月 16 日第 9 次会议上，理事会举行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高级别特别会议续会，听取了巴基斯坦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德国经济合作和发展部长（以欧洲联盟名义）和卡塔尔财政部长兼代理经济和贸易部长的发言。

12.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听取了世界银行执行董事（德国）（圆桌会议 A）；世界银行执行董事（北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圆桌会议 B）；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主席（贸发会议）（圆桌会议 C）；以及博茨瓦纳财政和发展规划部长（圆桌会议 D）关于四个圆桌会议成果的口头报告。

与会者交流意见

13. 在同次会议上，美利坚合众国、巴拉圭、佛得角、菲律宾、白俄罗斯、法国、哥斯达黎加和德国代表以及西班牙观察员发了言。

14. 在第 9 次会议上，理事会还听取了民间社会（全球金融联盟新规则、联合国发展筹资问题非政府组织委员会、世界基督教协进会和第三世界问题研究所）代表以及工商界（国际商会和 EurOrient 金融集团）代表的发言。

15.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和世界银行的代表也发了言。

16. 理事会主席总结了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的高级别特别会议的情况（A/62/76-E/2007/55 和 Corr. 1）。

会议结束

17. 在第 9 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发了言，并宣布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的高级别特别会议结束（见 E/2007/SR. 9）。

第三章

高级别部分

会议开幕

1. 理事会在 2007 年 7 月 2 日至 6 日和 10 日第 13 次至 20 次、22 次和 27 次会议上举行了 2007 年实质性会议的高级别部分。会议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13-16、22 和 27)。
2. 理事会在第 2007/206 号决定中决定，2007 年专题讨论的主题是“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项目 2(a))。
3. 理事会在第 2007/207 号决定中决定，2007 年度部长级审查的主题是“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项目 2(b))。
4. 关于高级别部分，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 (a) 秘书长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高级别部分专题讨论：选定专题的说明(E/2007/51)；
 - (b) 秘书长关于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的报告(E/2007/68)；
 - (c) 秘书长关于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的报告(E/2007/71)；
 - (d) 2007 年世界经济和社会概览：老龄化世界的发展问题：概览(E/2007/50 和 Rev. 1)；
 - (e)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的区域合作报告的相关部分(E/2007/15) (亦在议程项目 10 之下)；
 - (f)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的区域合作报告的增编(E/2007/15/Add. 1)；
 - (g)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的区域合作报告的增编(E/2007/15/Add. 2)；
 - (h)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E/2007/33) (亦在议程项目 13(a) 之下)；
 - (i) 2007 年 6 月 18 日奥地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信，转递维也纳高级别专题讨论会：为发展合作论坛作好准备的报告(E/2007/80)；

(j) 2007年6月8日马达加斯加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信(E/2007/81);

(k) 2007年6月28日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普通照会,转递关于理事会年度部长级审查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筹备会议的报告:“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消除贫穷和饥饿筹资方面的主要挑战”(E/2007/84);

(l) 截至2007年年中世界经济情况和前景(E/2007/CRP.2)(仅印发英文本);

(m) 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柬埔寨、佛得角、埃塞俄比亚和加纳自愿提交的国家意见执行摘要(E/2007/CRP.5)(仅印发英文本);

(n)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穆罕默德五世团结基金提出的声明(E/2007/NGO/1);

(o)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友好社提出的声明(E/2007/NGO/2);

(p)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教育、艺术和休闲发展研究所提出的声明(E/2007/NGO/3);

(q)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世界珠宝联合会提出的声明(E/2007/NGO/4);

(r)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 Mulchand 和 Parpati Thadhani 基金会提出的声明(E/2007/NGO/5);

(s)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社会促进文化基金会提出的声明(E/2007/NGO/6);

(t)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能源权”提出的声明(E/2007/NGO/7);

(u)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技术、移徙和整合研究基金会提出的声明(E/2007/NGO/8);

(v)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第四世界扶贫国际运动提出的声明(E/2007/NGO/18)。

5. 在7月2日第13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宣布实质性会议开幕,并讲了话(见E/2007/SR.13)。

6. 联合国秘书长向理事会发表了讲话。

7. 在同次会议上,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主席向理事会发表了讲话。

8. 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宣读了 2006 年联合国人居奖的特别表彰奖，随后秘书长向巴林总理颁发了此奖，巴林总理讲了话。

消除贫穷和饥饿

9. 在第 13 次会议上，理事会还听取了瑞士联邦主席兼外交部长和立陶宛总理就“消除贫穷和饥饿”专题发表的主旨发言。

关于世界经济和国际经济合作近况的高级别政策对话

10. 理事会在第 13 次会议上，与联合国系统金融和贸易机构的代表就世界经济和国际经济合作近况举行了高级别政策对话。

11.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听取了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以及贸发会议秘书长素帕猜·巴尼巴滴、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帕斯卡尔·拉米、基金组织副总裁穆里罗·波图加尔和世界银行资深副行长兼首席经济学家弗朗索瓦·布吉尼翁等专题讨论小组成员的开幕致辞。

12. 在同次会议交流意见时，巴基斯坦（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葡萄牙（以欧洲联盟名义）、俄罗斯联邦、美国、哈萨克斯坦、几内亚和中国的代表发了言。

A. 专题讨论：“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

13. 理事会在第 14 次会议上开始举行题为“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的专题讨论，听取了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的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14）。

14. 随后，理事会全体会议休会，开始同时举行两个圆桌会议。

15. 理事会在 7 月 3 日第 15 次会议上，恢复专题讨论，听取了理事会主席（圆桌会议 1）和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圆桌会议 2）对圆桌会议讨论的总结（见 E/2007/SR.15）。

16.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举行了关于上述专题的一般性辩论，听取了巴基斯坦（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葡萄牙（以欧洲联盟名义）、美国、几内亚比绍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的发言。

圆桌会议 1

增长、减贫和资本——新的模式

17. 圆桌会议 1 由理事会主席担任主席，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署长凯末尔·德尔维什主持。

18. 主持人宣布讨论会开始，并发了言。

19.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发了言：加纳金融和经济规划部副部长乔治·贾南巴夫；世界银行资深副行长兼首席经济学家弗朗索瓦·布吉尼翁；贾瓦哈拉尔·尼赫鲁大学教授贾亚提·戈什。

20.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与印度、哥斯达黎加、巴基斯坦、菲律宾、中国、阿尔及利亚、玻利维亚、几内亚、巴西和泰国的代表以及多米尼加共和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纳米比亚的观察员进行了对话。

21.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作了结束发言，主持人总结了圆桌会议讨论情况。

22. 圆桌会议主席作了结束发言。

圆桌会议 2

各级宏观经济政策的统一与协调

23. 圆桌会议 2 由理事会副主席希亚尔马尔·汉内松（冰岛）担任主席，由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主持。

24. 主席和主持人致开幕词。

25.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发了言：基金组织副总裁穆里罗·波图加尔；葡萄牙发展援助研究所所长奥古斯托·曼努埃尔·戈梅斯·科雷亚；拉丁美洲储备基金主席安娜·玛利亚·卡拉斯基利亚。

26.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与巴基斯坦、白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的代表以及意大利观察员进行了对话，并解答了主持人提出的问题。

27. 圆桌会议主席作了结束讲话。

B. “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主题年度部长级审查

28. 在 7 月 3 日第 15 次会议上，理事会开始“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主题年度部长级审查，并听取了理事会主席的开幕词（见 E/2007/SR.15）。

29. 在同次会议上，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作了介绍性发言。

30. 在同次会议上，卢森堡合作与人道事务大臣向理事会发表主旨演讲。

31.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听取了下列国家代表就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所作的国家自愿发言：孟加拉国外交顾问兼外交部长伊夫特卡尔·艾哈迈德·乔杜里、外交部司长哈米杜尔·拉希德、孟加拉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临时代办莫塔赫尔·侯赛因；巴巴多斯社会变革部长特雷弗·普雷斯福德、巴巴多斯常驻联合国代表克里斯托弗·哈克特、社会变革部常务副秘书长鲁思·布莱克曼。

32. 主持人、天空新闻社国际评论员詹姆斯·鲁宾发了言，孟加拉国外交顾问兼外交部长和巴巴多斯社会变革部长随后发了言。
33.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回答了主持人的提问，并与安哥拉、几内亚比绍、佛得角、美国和联合王国代表进行了对话。
34.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代表发了言。
35. 在7月3日第16次会议上，白俄罗斯经济部长尼古拉·扎伊琴科发了言。
36.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听取了下列国家代表就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所作的国家自愿发言：埃塞俄比亚财政与经济发展国务部长阿托·梅孔能·曼亚泽瓦尔、发展计划与研究司司长加特丘·亚当；加纳财政与经济计划部副部长乔治·加扬-巴福尔、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雷吉纳·阿杜特温。
37. 在同次会议上，埃塞俄比亚财政与经济发展国务部长和加纳财政与经济计划部副部长发了言。
38.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与贝宁、几内亚比绍、马达加斯加、菲律宾、巴西、联合王国、德国和巴基斯坦代表进行了对话。
39. 在第16次会议上，非洲经济委员会代表也发了言。
40.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还听取了下列国家代表就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所作的国家自愿发言：柬埔寨计划部资深部长 Chhay Than、计划司副司长 Heang Siekly 和 Nuth Chansokha；佛得角外交、合作与社区部长维克托·博尔热斯、佛得角常驻联合国代表法蒂马·维加、外交部国际合作司专家米里扬·维埃拉。
41. 在同次会议上，柬埔寨计划部资深部长和佛得角外交部长发了言。
42.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与几内亚比绍、卢森堡、贝宁、荷兰、南非、巴巴多斯、巴西、葡萄牙和日本代表以及纳米比亚观察员进行了对话。
43.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和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的代表也发了言。
44. 在7月4日第17次会议上，理事会开始就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进行一般性辩论，并听取了下列人士的发言：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大使穆尼尔·阿克兰（代表77国集团加中国）；葡萄牙外交与合作国务秘书若泽·戈梅斯·克拉维纽斯（代表欧洲联盟）；尼加拉瓜外交部长萨米埃尔·桑托斯；菲律宾国家社会经济计划秘书兼国家经济与发展局局长罗慕洛·奈里；比利时国务部长弗朗索瓦-扎维埃尔·德多尼亚；毛里塔尼亚工商部部长希德·艾哈迈德·乌尔德·拉伊斯、苏丹国际合作国务部长埃利亚斯·尼亚姆勒尔·瓦卡松；巴西社会发展部副部长马西娅·海伦娜·卡瓦略·洛佩斯；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副部长亚历山大·雅克文科；

巴拉圭经济与一体化事务部副部长埃米利奥·希门尼斯；哈萨克斯坦外交部副部长约尔然·卡齐哈诺夫；加纳财政与经济计划部副部长乔治·加扬-巴福尔；玻利维亚对外关系部副部长乌戈·埃尔南德斯；泰国外交部常务副秘书长 Pradap Pibulsonggram；瑞士发展与合作局局长沃尔特·富斯特；纳米比亚国家计划委员会主任赫尔穆特·安古拉；佛得角外交、合作与社区部长维克托·博尔热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多边事务局局长鲁文·莫利纳；牙买加外交与外贸部多边事务司副秘书长维尔马·麦克尼希；伊拉克外交部国际组织与合作司司长苏鲁德·纳吉卜；联合王国国际发展局局长马克·洛考克。

45. 发言的还有：发展政策委员会主席里卡多·弗兰奇-戴维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总干事松浦晃一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总裁伦纳特·巴奇（并代表粮农组织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国际劳工组织执行干事阿萨内·迪奥普。

46. 随后发言的有：具有联合国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会议的雷纳特·布鲁姆；马来西亚第三世界网的 Martin Khor、“Zena for Women in Development”的塔蒂马·艾哈迈德；尼泊尔援助行动社的科林·奥瓜拉千；巴基斯坦“电子世界集团”的萨尔马·阿巴希；阿根廷世界童子军运动组织的阿图罗·隆博利。

47. 在7月4日第18次会议上，理事会继续就年度部长级审查主题进行一般性辩论，并听取了下列人士的发言：日本外务省全球议题主任寺井一郎；瑞典国际发展合作国务秘书阿基姆·斯蒂姆内；丹麦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卡斯滕·斯陶尔、土耳其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艾哈迈德·于聚姆居；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马卡林·维比索诺；马达加斯加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齐纳·安德里亚纳里韦卢-拉扎菲；新西兰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唐·麦凯（代表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澳大利亚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罗伯特·希尔；墨西哥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克劳德·埃列尔；中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李保东；冰岛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希亚尔马尔·汉内松；法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让-莫里斯·里佩尔；美国出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代表理查德·米勒；萨尔瓦多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卡门·玛丽亚·加利亚多·埃尔南德斯；以色列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伊扎克·莱瓦农；大韩民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李晟周；阿尔及利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伊德里斯·加扎伊利；几内亚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阿尔法·易卜拉希马·索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阿利雷扎·莫埃耶里；挪威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副代表希尔德·斯考朋；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克莱门西亚·福雷罗·乌克兰；马拉维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团的代表珍妮·阿萨里-恩德勒曼尼；印度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斯瓦希帕旺·辛格；阿尔巴尼亚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阿德里安·内里塔尼；荷兰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弗兰克·马约尔；几内亚比绍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阿尔弗雷多·洛佩斯·卡布拉尔；哥斯达黎加常驻纽约

联合国副代表萨乌尔·魏斯勒德；克罗地亚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阿米尔·穆哈雷米；智利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副代表胡安·爱德华多·埃吉古伦；古巴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临时代办豪尔赫·费雷罗·罗德里格斯。

48.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人士也发了言：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观察员席尔瓦诺·托马希大主教；商品共同基金执行仲裁阿里·穆丘莫；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副秘书长易卜拉欣·奥斯曼；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常驻纽约观察员卢卡·达洛格里奥。

49. 在同次会议上发言的还有：“ATD Quart Monde”的蒂埃里·维尔德；善意协会的玛利亚·阿尔布克尔克；中国联合国协会的崔建军。

50. 理事会还配合第 18 次会议举办了两次圆桌会议。

圆桌会议 1

打破粮食危机循环：非洲本土的绿色革命

51. 佛得角外交、合作与社区部长维克托·博尔热斯和粮农组织副总干事戴维·哈查里克担任圆桌会议共同主席并发了言。

52. 农发基金副总裁卡纳尤·恩旺泽主持圆桌会议。

53. 主导讨论者、秘书长千年发展目标顾问杰弗里·萨夏发了言。

54.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发了言：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司长戴利·贝尔加希米；西非土地网委员会成员热罗姆·格福；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阿卜杜利·詹纳；埃塞俄比亚财政与经济发展国务部长阿托·梅孔能·曼亚泽瓦尔；以及苏丹国际合作国务部长埃利亚斯·尼亚姆勒尔·瓦卡松。

55.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和主导讨论者与卢森堡、贝宁、葡萄牙、巴西和圭亚那代表以及纳米比亚、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中非共和国、肯尼亚和以色列观察员进行了对话。

56.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代表和民间社会代表也发了言。

57. 主持人对圆桌会议进行了总结，主导讨论者作了结论性发言。

圆桌会议 2

实现除贫

58. 菲律宾社会经济计划秘书兼国家经济与发展委员会主任担任圆桌会议主席，并发了言。

59. 国际劳工组织总干事胡安·索马维亚主持圆桌会议，并发了言。

60. 主导讨论者、塔夫斯大学弗莱彻学院发展经济学教授兼发展政策委员会成员科维西·博彻维发了言。

61.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也发了言：玻利维亚公共投资和筹资部副部长卡门·阿尔科雷萨；马达加斯加经济、计划、私营部门和商业部秘书长；西班牙国际合作委员会秘书长胡安·巴勃罗·德莱格莱西亚；“Anglo American plc”总裁马克·穆迪-斯图亚特爵士；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公司社会责任倡议主任珍妮·纳尔逊；以及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办公厅主任兼组织战略与学习局局长维尔弗里德·卢特根豪斯特。

62.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和主导讨论者与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中国和哈萨克斯坦代表以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肯尼亚观察员进行了对话。

63. 一名民间社会代表也发了言。

64. 主持人对圆桌会议进行了总结，主席作了结束发言。

启动发展合作论坛

65. 在7月5日第19次会议上，理事会启动了发展合作论坛，并听取了理事会主席的开幕词（见E/2007/SR.19）。

66. 秘书长在会上致词。

67. 在同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77国集团加中国）、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中国、美国和俄罗斯联邦代表以及瑞士观察员发了言。

68. 理事会全体会议随后休会，并同时举行两个圆桌会议。

圆桌会议 1

加强不同发展伙伴发展活动的协调一致：国家援助协调与管理的作用

69. 理事会主席担任圆桌会议主席。

70. 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阿卜杜利·詹纳主持圆桌会议并讲了话。

71. 主导讨论者、奥地利联邦欧洲与国际事务部发展合作司司长伊雷妮·弗罗伊登舒斯-赖歇尔发了言。

72.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发了言：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财政部长扎基阿·梅格吉；越南外交部国际组织司司长 Le Hoai Trung；开发署发展政策局局长奥拉夫·薛文；以及日内瓦 GAVI 联盟执行秘书兼 GAVI 基金会首席执行官朱利安·劳博-莱维特。

73. 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发了言。

74. 南非、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佛得角、丹麦、萨尔瓦多、几内亚比绍、几内亚、新西兰和巴巴多斯代表以及加纳、肯尼亚、埃塞俄比亚和纳米比亚观察员发了言。
75.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各国议会联盟（议会联盟）代表发了言。
76. 教科文组织代表也发了言。
77. 主持人对圆桌会议进行了总结。

圆桌会议 2

审查国际发展合作趋势：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

78. 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担任圆桌会议主席，并发了言。
79. 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主持圆桌会议，并发了言。
80.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发了言：巴基斯坦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兼 77 国集团主席穆尼尔·阿克兰；贸发会议秘书长素帕猜·巴尼巴滴；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主席理查德·曼宁；以及日内瓦可持续发展世界商业理事会主席比约恩·斯蒂格松。
81. 墨西哥、中国、苏丹、斯里兰卡、贝宁、哈萨克斯坦、日本、美国、印度和哥斯达黎加代表以及尼日利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洪都拉斯观察员发了言。
82. 欧洲共同体和南方中心的代表发了言。

C. 高级别部分部长级宣言

理事会主席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

83. 在 7 月 5 日第 20 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介绍了仅以英文本分发的非正式文件所载高级别部分部长级宣言草案（见 E/2007/SR.20）。
84. 在 7 月 6 日第 22 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以部长级宣言草案谈判促进者的名义报告了非正式协商结果。
85. 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美国、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巴基斯坦（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和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代表发了言。
86.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也发了言（见 E/2007/SR.22）。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87. 在 7 月 10 日第 27 次会议上，主席发言并宣读了部长级宣言草案修正稿（见 E/2007/SR.27）。

88.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仅以英文本分发、未经编辑的非正式文件所载部长级宣言草案。

89. 在同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美国和古巴代表发了言。

90. 部长级宣言案文如下：

“部长级宣言”

“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

“我们，2007 年 7 月 2 日至 5 日参加在日内瓦举行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高级别部分的各国部长和代表团团长，

“审议了题为‘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的年度部长级审查专题、秘书长关于该专题的报告¹以及高级别部分会前和会议期间所作的贡献，

“又审议了题为‘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的专题、秘书长关于该专题的报告²以及高级别部分会议期间所作的贡献，

“重申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回顾经济、社会和相关领域的联合国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包括其中所载发展目标和具体指标，并确认这些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在形成广泛发展共识和确定推动改善世界各地人们生活的共同商定目标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重申发展本身就是一个中心目标，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的可持续发展是联合国活动总框架的关键要素，

“确认发展、和平与安全和人权相互关联，互相强化，

“重申两性平等以及促进和保护所有人充分享受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对消除贫穷和饥饿至关重要，

“再次指出消除贫穷是当今世界面临的最大的全球性挑战，消除贫穷是可持续发展的一项必不可少的要求，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而言，

¹ E/2007/71。

² E/2007/68。

“**确认**全球赤贫现象减少的速度虽然很快，但进展并不平衡；与此同时，有些国家的赤贫人数正在增加，特别是在最不发达国家和撒哈拉以南非洲，

“**仍然关切**目前许多非洲国家在 2015 年前实现《联合国千年宣言》³ 任何目标方面未上正轨，在这方面，强调必须同心协力，不断支持履行解决非洲特殊需要的承诺，

“**确认**加强穷人能力对有效消除贫穷和饥饿至关重要，

“**又确认**世界大多数穷人仍然在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地区，其生计很大程度上依赖农业，

“**重申**《千年宣言》、《蒙特雷共识》⁴ 和《约翰内斯堡行动计划》⁵ 中阐述的对全球发展伙伴关系的承诺，

“**通过**宣言如下：

“1. 我们欢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举行第一次年度部长级审查(包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柬埔寨、佛得角、埃塞俄比亚和加纳做的国家自愿发言)以及启动发展合作论坛。

“2. 我们邀请所有国家考虑将来在年度部长级审查时做国家自愿发言。

“3. 我们还欢迎 2007 年 6 月 28 日至 30 日在日内瓦举办民间社会发展论坛。

“4. 我们重申决心加倍努力，消除贫穷和饥饿的苦难，并使这个目标成为国家发展战略和国际发展合作的中心优先事项。

“5. 我们确认持续的经济增长，对于消除贫穷和饥饿至关重要，在发展中国家尤为如此。我们承诺致力于发展中国家的持续经济增长，并确认这方面的国家努力应该得到有利的国际环境的支持。

“6. 我们重申消除贫穷、饥饿和营养不良，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至关重要，尤其因其影响儿童；并且农村和农业发展应成为国家和国际发展政策的构成部分。在这方面，我们呼吁为实现粮食保障增加农村和农业发展

³ 见大会第 55/2 号决议。

⁴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报告，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售品编号：C.02.II.A.7)，第一章，决议一，附件。

⁵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方面的生产性投资，并呼吁加强对发展中国家农业部门的农业发展和贸易能力建设的支持。

“7. 我们特别强调，通过国家行动和国际支持，增加获得安全饮用水、基本卫生、能源、全民教育、保健和社会保护的途径，将既能减少不平等，也能减少贫穷。

“8. 我们重申所有级别都必须采取措施，加强非农业部门的发展，特别是中小型企业 and 微型企业的发展。

“9. 我们又重申坚决支持公平的全球化，需要使增长转化为减贫，并为此决心使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包括妇女和青年在内所有人获得体面工作，成为有关国家和国际政策以及包括减贫战略在内的国家发展战略的中心目标，成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努力的一部分。

“10. 我们呼吁酌情促进和推动使发展中国家获得技术并为其开发、转让和传播技术，包括新的和先进的无害环境技术及相应的专门技能。

“11. 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制定城市减贫战略，呼吁联合国系统及其他相关组织为此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并邀请国际金融机构酌情为此提供支助。

“12. 我们重申承诺把消除各国的饥饿和营养不良作为优先行动，为其分配资源，并商定采取措施，为营养不良群体提供更多的食品。

“13. 我们重申所有国家应促进两性平等、增强妇女的能力，并按照《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⁶ 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⁷ 的要求，确定和加快为此采取的行动。

“14. 我们认识到小额供资，包括小额信贷，可通过促进生产性自营职业、促进两性平等和减少穷人的社会和经济弱势的各种方案，极大地促进消除贫穷，增强穷人的能力。我们鼓励所有国家促进扩大小额供资、包括小额信贷计划，满足穷人尚未满足的对于金融服务的巨大需求。

“15. 我们决心加紧努力，采取增加资源等措施，到 2010 年普及艾滋病毒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方案，增加提供可负担的药品，到 2015 年把结核病例减少一半，减少疟疾和其他传染病导致的大量死亡；为此，我们欢迎八国集团承诺在今后数年内把用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结核病防治、包括加强卫生系统的资金增加至 600 亿美元。我们还决心继续努力，降低婴

⁶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北京》（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6.IV.13），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和二。

⁷ 大会 S-23/2 号决议，附件，以及 S-23/3 号决议，附件。

儿死亡率，改善产妇卫生，加强保健系统，促进满足各国人口在保健各领域、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领域的需要。

“16. 我们强调正式和非正式教育可在实现消除贫穷和《千年宣言》设想的其他发展目标方面，特别在扫盲基本教育和培训方面发挥重大作用，努力以女童和妇女为重点，扩大中高等教育以及职业和技术培训，开发人力资源和基础设施能力，增强穷人的能力。

“17. 我们重申致力于通过执行《21 世纪议程》⁸ 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为此，我们承诺结合《里约原则》，⁹ 在各级采取具体行动和措施，加强国际合作。这些努力还将促使可持续发展的三大要素——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一体化，使之成为相互依赖、相互增强的三大支柱。消除贫穷、改变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保护和管理经济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既是可持续发展的总目标，也是可持续发展的基本要求。

“18. 我们认识到环境退化和气候变化对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非洲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造成了不利影响。

“19. 我们回顾《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¹⁰ 的各项规定，包括认识到气候变化的全球性要求所有国家按照共同但有区别责任的原则，并根据各自的能力及社会经济条件，尽可能广泛地进行合作并参与有效、适当的国际应对行动。

“20. 我们重申气候变化的应对措施应与社会经济发展综合协调，以避免对社会经济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充分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实现持续经济增长和消除贫穷这一正当的优先需要。

“21. 我们期待着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范围内解决气候变化问题的措施，期待着定于 2007 年 12 月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召开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三届会议和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我们还期待着定于 2007 年 9 月 24 日在纽约举办的秘书长关于气候变化的高级别活动。

⁸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 1，附件二。

⁹ 同上，附件一。

¹⁰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22. 我们重申应全面执行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加强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产生的势头，以期将经济、社会及相关领域的联合国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包括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就的承诺纳入各级工作并加以执行，并强调所有国家应推动与这些承诺相协调一致的政策，包括系统性政策。

“23. 我们重申致力于执行健全的政策，在各级实行善治，实行法治，调集国内资源，吸收国际资金，促进国际贸易拉动发展，增加国际财政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进行可持续债务融资，减免外债，并加强国际货币、金融和贸易体系的协调一致。

“24. 我们还重申每个国家必须为本国的发展承担主要责任，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作用如何强调都不过分。我们还认识到，在开展国家努力的同时应制定全球性辅助方案、措施和政策，扩大发展中国家的机会，同时应考虑到各国国情，确保尊重国家自主权、战略和主权。

“25. 我们重申，确保创造国内必要条件，调集公私营部门的国内储蓄，持续开展充分的生产性投资，提高人的能力，是实现增长、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的共同事业中的一大挑战。而提高宏观经济政策的效率并使其协调一致，则是其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创造有利的国内环境，对于调动国内资源、提高生产力、减少资本外流、鼓励私营部门、以及吸收和有效利用国际投资和援助至关重要。国际社会应为创造这种环境的努力提供支助。

“26. 我们认识到发达国家正在努力增加发展资源，包括部分发达国家承诺增加官方发展援助。但是，我们关切地注意到 2006 年官方发展援助的总体水平下降，呼吁履行各项官方发展援助承诺，包括许多发达国家实现到 2015 年把国民总收入的 0.7% 用于官方发展援助的目标，到 2010 年至少把国民总收入的 0.5% 用于官方发展援助的目标，以及把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额从 0.15% 提高到 0.20% 的目标，并敦促尚未采取行动的发达国家根据承诺为此采取具体行动。

“27. 我们欢迎正在顺利实现增加官方发展援助的承诺的一些发达国家所作的努力。

“28. 我们还欢迎最近旨在提高援助质量和扩大援助影响的各项努力和倡议，其中包括《援助实效问题巴黎宣言》，并决心采取具体、有效和及时的行动，落实关于提高援助实效的所有商定承诺，同时确定明确的监测机制和时限，其中包括采用下列方式：进一步将援助与受援国的国家战略相挂钩，建设机构能力，减少交易费用和消除繁文缛节，在取消援助附带条件方面获得进展，提高受援国的吸收能力并改善财政管理状况，更加注重发展成果。

“29. 我们决心确保向撒哈拉以南非洲提供更多资源的承诺得到充分兑现，以促进该区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30. 我们呼吁全面、及时和有效地实现《布鲁塞尔行动纲领》、¹¹《阿拉木图行动纲领》、¹²《巴巴多斯行动纲领》¹³ 和《毛里求斯战略》¹⁴ 的各项目标和具体指标，以便解决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31. 我们强调必须按照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中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¹⁵ 支持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中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

“32. 我们重申《多哈部长宣言》、¹⁶《香港部长宣言》¹⁷ 和 2004 年 8 月 1 日世界贸易组织总理事会决定¹⁸ 中所作的承诺，将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有意义地纳入多边贸易体系，并呼吁及时顺利地顺利完成多哈回合贸易谈判，充分实现《多哈工作方案》¹⁶ 各层面的发展目标。

“33. 我们呼吁早日结束多哈回合贸易谈判，并成功取得面向发展的成果，充分遵守《多哈部长宣言》、2004 年 8 月 1 日世界贸易组织总理事会决定通过的框架和《香港部长宣言》中商定的授权。

“34. 我们吁请所有国家促进善治，这是可持续发展的基本条件；重申健全的经济政策、积极满足人民需要的坚实的民主体制和更好的基础设施，是经济持续增长、消除贫穷和创造就业的基础；并重申，自由、和平与安全、国内稳定、尊重包括发展权在内的人权、法治、两性平等和面向市场的政策，以及对公平民主社会的全面承诺，也是必不可缺和相辅相成的。

¹¹ A/CONF. 191/13，第二章。

¹² 《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报告》，2003 年 8 月 28 日和 29 日，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A/CONF. 202/3），附件一。

¹³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顿（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4. I. 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¹⁴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毛里求斯路易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05. II. A. 4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¹⁵ 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

¹⁶ A/C. 2/56/7，附件。

¹⁷ 世界贸易组织 WT/MIN (05) /BEC 号文件。

¹⁸ 见世界贸易组织 WT/L/579 号文件。

“35. 我们决心在各级推行善治和健全的宏观经济政策，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制订政策和进行投资，以推动经济持续增长，发展中小型企业，创造就业，促进私营部门的发展。

“36. 我们重申国际一级的善治对实现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为了确保积极有利的国际经济环境，必须重视对发展中国家发展前景具有影响力的国际金融、贸易、技术和投资模式，促进全球经济治理；为此，国际社会应该采取一切必要的适当措施，包括确保支持结构改革和宏观经济改革，对外债问题采取综合解决办法，并增加发展中国家市场准入机会。

“37. 我们还重申致力于扩大和加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参与国际经济决策和制定规范，为此着重指出继续努力改革国际金融结构的重要性，同时注意到加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在布雷顿森林机构的发言权和参与仍然继续是令人关注的问题，并在这方面呼吁进一步取得切实的进展。

“38. 我们呼吁在各级采取措施，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增长，并在这方面强调需要制定公平的微观经济政策。

“39. 我们认识到贫穷和不平等是所有国家的关切，无论其发展水平如何。我们还认识到中等收入国家仍然面临着许多领域的贫穷，对解决这些挑战的努力应予以支持。

“40. 我们确认私营部门通过创造新投资、就业和发展筹资，可以在促进经济增长和消除贫穷与饥饿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41. 我们确认公私伙伴关系在我们努力减少贫穷与饥饿时可发挥作用，必须确保其活动完全符合国家掌控发展战略的原则，在实施中必须有行之有效的问责制和透明度。

“42. 我们确认公共部门在促进经济持续增长和消除贫穷与饥饿方面的关键作用。

“43. 我们再次承诺继续讨论发展筹资方面的创造性机制。我们确认在这一领域取得的进展，并邀请各国考虑在这一方面作出贡献。

“44. 我们在这方面认识到，开发多种来源的新的筹资来源对于公共、私营和国内外资源基础的价值，可以增加和补充传统的筹资来源。

“45. 我们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考虑审查其现有的机制，并在必要时采取适当行动，确保有效审查和执行联合国经济、社会及相关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

“46. 我们期待着在振兴和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后继续参与理事会的工作，以推动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高级别部分闭幕

91. 在 7 月 10 第 27 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作了结束发言，并宣布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高级别部分闭幕（见 E/2007/SR. 27）。

第四章

协调部分

联合国系统在促进人人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及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

1. 理事会在分别于 2007 年 7 月 6 日、9 日、10 日、17 日和 27 日举行的第 22 至 25 次会议、第 34 次和第 47 次会议上，就“联合国系统在促进人人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及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议程项目 4）进行了讨论。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22-25, 34 和 47）。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0/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的报告（A/62/89-E/2007/76）；

(b)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在促进人人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人人有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的报告（E/2007/49）。

2. 在 7 月 6 日第 22 次会议上，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致开幕辞（见 E/2007/SR.22）。

3. 在 7 月 6 日和 9 日第 22 和 24 次会议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理事会支助和协调办公室主任作了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22 和 24）。

小组讨论：“促进充分考虑就业和体面工作的工具包”

4. 理事会在第 22 次会议上举行了题为“促进充分考虑就业和体面工作的工具包”的小组讨论。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致开幕辞。

5.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发了言：劳工组织总干事办公室执行主任玛丽亚·安杰丽卡·杜奇，粮农组织驻日内瓦联络处主任特姆巴·马苏库，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负责可持续发展与健康环境的助理总干事苏珊·韦伯-莫斯多夫，开发署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奥拉夫·薛文。

6.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对巴基斯坦、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联合王国、墨西哥、阿根廷、阿尔及利亚、尼日利亚、挪威、美国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等国代表团发表的意见作了答复。

小组讨论：“联合国系统在推动把就业和体面工作的议程列入各国战略纲要方面的作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情况”

7. 理事会在第 23 次会议上举行了题为“联合国系统在推动把就业和体面工作的议程列入各国战略纲要方面的作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情况”的小组讨论。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致开幕辞。

8. 发言者包括：开发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主任丽贝卡·格林斯潘，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主任玛塞拉·苏阿索，劳工组织总干事办公室副主任菲利普·埃格，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主任尼尔斯·卡斯特贝里。

9.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对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哥斯达黎加、巴西、墨西哥、玻利维亚、萨尔瓦多、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巴巴多斯、阿尔及利亚、芬兰、瑞典、冰岛和摩洛哥等国代表团发表的意见作了答复。

同各职司委员会主席进行对话：“携手促进人人有体面工作并充分就业的目标”

10. 理事会在7月10日第25次会议上同各职司委员会主席进行对话，题目是“携手促进人人有体面工作并充分就业的目标”。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致开幕辞（见E/2007/SR.25）。

11. 发言者包括：社会发展委员会主席，妇女地位委员会主席，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主席，联合国森林论坛指定主席，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席，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主席，马来西亚观察员（代表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主席），墨西哥代表（代表统计委员会主席）。

12. 各职司委员会主席和马来西亚代表对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瑞士、玻利维亚、萨尔瓦多、中国、阿尔及利亚和海地等国代表团以及劳工组织代表发表的意见作了答复。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3.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4之下，通过了**第2007/2号**和**第2007/29号决议**以及**第2007/261号决定**。

联合国系统在向所有人提供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及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

14. 理事会在7月17日第34次会议上收到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在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题为“联合国系统在向所有人提供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及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的决议草案（E/2007/L.14）。

15.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2007/2号决议**。

根据包括第61/16号决议在内的大会各项相关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和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

16. 在7月27日第47次会议上，理事会收到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在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题为“根据包括第61/16号决议在内的

大会各项相关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和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的决议草案（E/2007/L.32）。

17.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29 号决议**。

18. 决议草案通过后，葡萄牙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发了言（见 E/2007/SR.47）。

2008 年会议协调部分的主题

19. 在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还收到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在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题为“2008 年会议协调部分的主题”的决定草案（E/2007/L.33）。

20.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该决定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261 号决定**。

第五章

业务活动部分

联合国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业务活动

1. 理事会在 2007 年 7 月 10 日至 12 日举行的第 26 次和第 28 至 30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3。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26 和 28-30）。
2. 理事会在 7 月 10 日第 26 次会议上举行了题为“联合国发展行动的贡献和效力”的互动式高级别小组讨论，由理事会代理副主席伊德里斯·贾扎伊里（阿尔及利亚）担任主席。
3.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执行秘书金学洙担任主持人。
4. 荷兰发展合作部长贝尔特·肯德尔斯和瑞士发展与合作机构助理总干事塞尔日·沙帕特发了言。在发言之后，巴西和巴巴多斯两国代表发表了意见并提出了问题，小组讨论成员对此作了答复。
5.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外交部副部长丰萨万·布法和贝宁发展、经济和金融部办公室主任安东宁·多苏发了言。
6. 在粮农组织助理总干事安尼卡·瑟德尔、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彼得·皮奥和开发署协理署长阿德·梅尔克特发言后，与泰国、纳米比亚、巴巴多斯、印度尼西亚和葡萄牙等国代表团进行了对话。
7.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关系的非政府组织会议观察员也发表了意见。
8. 理事会代理副主席伊德里斯·贾扎伊里（阿尔及利亚）总结了小组讨论情况。
9. 在 7 月 11 日第 29 次会议上，理事会就联合国发展系统在区域一级的效力问题，与联合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一些区域主任进行了小组讨论。讨论由理事会代理副主席伊德里斯·贾扎伊里（阿尔及利亚）担任主席。
10. 卫生组织总干事伙伴关系与联合国改革问题代表丹尼斯·艾特肯担任主持人，并讲了话。
11. 发言者包括：尼加拉瓜合作部副部长瓦尔德莱克·延施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何塞·路易斯·马奇尼亚，开发署助理署长兼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司区域司长丽贝卡·格林斯潘，人口基金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司区域司长玛塞拉·苏阿索，儿童基金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司区域司长尼亚斯·卡斯特贝里。
12.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对菲律宾、比利时、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印度尼西亚、海地、巴拿马、巴巴多斯、圣基茨和尼维斯、玻利维亚、墨西哥、瑞典和加拿大等国代表团发表的意见和提出的问题作了答复。

A. 大会和理事会政策建议的后续活动

13. 理事会在 7 月 12 日第 30 次会议上审议了项目 3(a)。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资金筹措情况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A/62/74-E/2007/54)；

(b)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报告 (A/62/73-E/2007/52)；

(c) 2007 年在执行大会第 59/250 号决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E/2007/CRP.1)；

(d) 2005-2007 年与协调发展业务活动有关的问题合并清单 (E/2007/CRP.3)。

14. 在同次会议上，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作了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30）。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5.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3(a)之下，通过了**第 2007/221 号决定**。

理事会就项目 3(a) 审议的文件

16. 在第 30 次会议上，根据代理副主席伊德里斯·贾扎伊里（阿尔及利亚）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注意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报告 (A/62/73-E/2007/52)；

(b)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资金筹措情况综合统计分析报告 (A/62/74-E/2007/54)。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的报告

17. 理事会在 7 月 11 日第 28 次会议上审议了项目 3(b)。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关于 2006 年第一、第二届会议和年度会议的报告 (E/2006/34/Rev.1)；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07 年第一届常会工作报告 (E/2007/34(Part I))；

(c)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07 年第一届常会工作报告的增编：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E/2007/34(Part I)/Add.1)；

(d)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6 年工作报告 (E/2006/35)；

(e)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和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E/2007/5);

(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E/2007/6);

(g) 秘书长转递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 2006 年年度报告的说明 (E/2007/14);

(h) 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 2006 年第一届和第二届常会及年度会议报告 (E/2007/36);

(i)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6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决议 (DP/2006/16);

(j)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7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决议 (DP/2007/40);

(k)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07 年年度会议的报告摘录: 执行局 2007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决议 (E/2007/L.11)。

18. 在由代理副主席伊德里斯·贾扎伊里 (阿尔及利亚) 担任主席的 7 月 11 日第 28 次会议上, 理事会同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的负责人进行了对话。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沙祖康担任主持人, 并讲了话。

19. 发言者包括: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苏拉亚·奥贝德, 副秘书长兼开发署协理署长阿德·梅尔克特, 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安·维尼曼, 粮食计划署高级副执行干事让-雅克·格拉伊塞。

20.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对美国、卢森堡、荷兰、菲律宾、比利时、俄罗斯联邦、中国、瑞典、澳大利亚、南非、冰岛、葡萄牙、加拿大、瑞士、联合王国、阿尔及利亚、挪威和巴巴多斯等国代表团发表的意见和提出的问题作了答复。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1.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3(b) 之下, 通过了第 2007/220 号和第 2007/221 号决定。

《世界粮食计划署总规则》拟议修正案

22. 理事会在 7 月 12 日第 30 次会议上决定核可由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推荐的《世界粮食计划署总规则》拟议修正案, 供大会核准 (E/2007/36)。见理事会第 2007/220 号决定。

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3(b) 审议的文件

23.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根据代理副主席伊德里斯·贾扎伊里 (阿尔及利亚) 的提议, 决定注意到下列文件:

(a)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06 年第一、第二届会议和年度会议的报告 (E/2006/34/Rev. 1);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07 年第一届常会工作报告(E/2007/34(Part I));

(c)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2007 年第一届常会工作报告的增编：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E/2007/34(Part I)/Add. 1);

(d)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2006 年工作报告(E/2006/35);

(e)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和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主任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E/2007/5);

(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E/2007/6);

(g) 秘书长转递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 2006 年年度报告的说明 (E/2007/14);

(h) 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 2006 年第一届和第二届常会及年度会议报告 (E/2007/36)。

见理事会第 2007/221 号决定。

C. 南南合作促进发展

24. 理事会在第 30 次会议上还审议了议程项目 3(c)。理事会收到南南合作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A/62/39)。

25. 理事会在该项目下未采取任何行动。

第六章

人道主义事务部分

特别经济、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1. 理事会在 2007 年 7 月 16 日和 17 日举行的第 31 至 34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5。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 (E/2007/SR.31-34)。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中央应急基金的报告 (A/62/72-E/2007/73)；

(b) 秘书长关于印度洋海啸灾难后加强紧急救援、恢复、重建、复原和预防工作的报告 (A/62/83-E/2007/67)；

(c) 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报告 (A/62/87-E/2007/70)；

(d)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检查组题为“争取建立一个负责救灾和减灾工作的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方案：从印度洋海啸灾害中得到的教训”的报告 (A/61/699-E/2007/8)；

(e) 秘书长转递他和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对联合检查组报告的评论的说明 (A/61/699/Add.1-E/2007/8/Add.1)；

(f) 2007 年 6 月 20 日和 27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A/62/94-E/2007/83)。

2. 在 2007 年 7 月 16 日第 31 次会议上，理事会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介绍性发言。联合检查组一名检查专员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代表也作了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31）。

小组讨论：“在自然灾害救济工作中利用军事资产”

3. 在 7 月 16 日第 32 次会议上，理事会举行了关于在自然灾害救济工作中利用军事资产的小组讨论。理事会副主席希亚尔马尔·汉内松（冰岛）宣布小组讨论开幕，并讲了话。

4.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玛加丽塔·瓦尔斯特伦担任主持人。

5.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作了发言：墨西哥国防部平民保护科科长罗伯托·克劳迪奥·德尔·罗萨尔·伊瓦拉上校，粮食计划署高级副执行干事让·雅克·格拉伊塞，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各国社会和外地支助司司长苏珊·约翰逊，莫桑比克国家灾害管理研究所所长保罗·祖库拉，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所长阿雷松·J. K. 拜莱斯。

6.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对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玻利维亚、巴基斯坦、挪威、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瑞士和联合王国等国代表团发表的意见和提出的问题作了答复。

7. 在同次会议上，主持人对讨论情况作了总结。

小组讨论：“根据需要筹措人道主义资金，包括中央应急基金”

8. 在7月17日第33次会议上，理事会举行了关于“根据需要筹措人道主义资金，包括中央应急基金”的小组讨论。理事会副主席希亚尔马尔·汉内松（冰岛）宣布小组讨论开幕，并讲了话。

9. 中非共和国规划、经济和国际合作部部长西尔万·马利科担任主持人。

10. 专题讨论小组下列成员发了言：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约翰·霍姆斯，中央应急基金咨询小组主席、大使兼特使马里卡·法伦（瑞典），联合国副人道主义协调员兼代理主管和秘书长驻苏丹副特别代表奥卢塞伊·巴拉伊，儿童基金会代理副执行主任兼紧急方案办公室主任丹尼尔·图尔，联合王国牛津救济会主管人道主义事务主任尼克·罗塞尔。

11. 专题讨论小组成员对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美国、挪威、德国、玻利维亚、索马里、土耳其、俄罗斯联邦和苏丹等国代表团以及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代表发表的意见和提出的问题作了答复。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2.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5之下，通过了**第2007/3号决议**。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紧急援助的协调

13. 在7月17日第34次会议上，理事会收到理事会副主席希亚尔马尔·汉内松（冰岛）在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提交的题为“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紧急援助的协调”的决议草案（E/2007/L.15）。

14. 在同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作为有关该决议草案的谈判调解人，口头改正了决议案文执行部分第8和第11段（见E/2007/SR.34）。

15.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经口头改正的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2007/3号决议。

16. 在第34次会议上，决议通过后，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作了结束发言（见E/2007/SR.34）。

第七章

常务部分

A. 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

1. 理事会在 2007 年 7 月 19 日第 35 次会议上，连同“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议程项目 8），审议了“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议程项目 6）。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35）。

2. 在 2007 年 7 月 19 日和 27 日举行的第 35 次和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问题（议程项目 6(a)）（见 E/2007/SR.35 和 47）。

3. 在 2007 年 7 月 19 日和 27 日举行的第 36 次和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审查和协调《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问题（议程项目 6(b)）（见 E/2007/SR.36 和 47）。

4. 在 7 月 19 日第 35 次会议上，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先生（海地）宣布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常务部分开幕（见 E/2007/SR.35）。

5. 在 7 月 19 日第 36 次会议上，理事会听取了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的一名代表的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36）。

6. 理事会在审议项目 6 时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及理事会第 2006/251 号决定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的最新报告（A/62/89-E/2007/76）（另见有关项目 4、7(f)、8、13 和 14 的章节）；

(b)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总干事转递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关于实施《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进展情况的报告的说明（E/2007/74）；

(c) 全球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发展联盟第一次年度报告（E/2007/CRP.4）（仅印发英文本）。

1.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议程项目 6(a))

7. 在审议项目 6(a) 时，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关于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举行的高级别特别会议摘要（A/62/76-E/2007/55 和 Corr.1）；

(b) 2007 年 4 月 4 日西班牙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A/62/71-E/2007/46)。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8.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6(a) 之下, 通过了第 2007/30 号决议。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9. 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 理事会收到墨西哥提交的题为“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的决议草案 (E/2007/L. 31)。

10.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30 号决议。

2. 审查和协调《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议程项目 6(b))

11. 在审议议程项目 6(b) 时, 理事会收到秘书长关于《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A/62/79-E/2007/63)。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2.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6(b) 之下, 通过了第 2007/31 号决议。

《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

13. 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 理事会收到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先生(海地)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的决议草案 (E/2007/L. 36)。

14.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31 号决议。

B. 协调、方案和其他问题

15. 理事会在 2007 年 7 月 20 日和 23 至 27 日的第 37、第 39、第 42 至 45 和第 47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7。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 (E/2007/SR. 37、39、42-45 和 47)。

16. 理事会在 7 月 20 日第 37 次会议上连同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项目 7(b)), 审议了各协调机构的报告(项目 7(a)) (见 E/2007/SR. 37)。

17. 理事会在 7 月 25 日第 43 次会议上, 连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项目 6)和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项目 13(b))问题, 审议了信息学领域的国际合作(项目 7(c))问题 (见 E/2007/SR. 43)。

18. 理事会在 7 月 20 日和 25 日第 37 和第 44 次会议上, 审议了支助海地长期方案(项目 7(d))问题 (见 E/2007/SR. 37 和 44)。

19. 理事会在7月24日和27日第42和第47次会议上，连同提高妇女地位（议程项目14(a)）和妇女与发展（议程项目13(1)）问题，审议了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项目7(e)）问题（见E/2007/SR.42和47）。
20. 理事会在7月26日第45次会议上审议了冲突后非洲国家问题特设咨询小组（议程项目7(g)）问题（见E/2007/SR.45）。
21. 理事会在7月26日和27日第45和第47次会议上审议了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项目7(h)）问题（见E/2007/SR.45和47）。
22. 理事会在7月26日第45次会议上审议了会议日历（议程项目7(i)）（见E/2007/SR.45）。
23. 在7月20日第37次会议上，行政首长理事会秘书处主任作了介绍性发言（在议程项目7(a)下）（见E/2007/SR.37）。
24. 在7月23日第39次会议上，副秘书长兼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作了介绍性发言（在议程项目7(h)下）（见E/2007/SR.39）。
25. 在7月24日第42次会议上，提高妇女地位司社会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在议程项目7(e)、13(1)和14(a)下）（见E/2007/SR.42）。
26. 在7月25日第43次会议上，管理事务部信息技术事务司的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在议程项目7(c)下）（见E/2007/SR.43）。

1. 各协调机构的报告（议程项目7(a)）

27. 在审议议程项目7(a)时，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2006/2007年度概览报告(E/2007/69)；
 - (b)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A/62/16)。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8.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7(a)之下，通过了第2007/222号决定。

理事会就议程项目7(a)审议的文件

29. 在7月20日第37次会议上，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先生（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注意到下列文件：
 -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2006/2007年度概览报告(E/2007/69)；
 - (b)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A/62/16)。
30. 见理事会第2007/222号决定。

2.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议程项目 7(b))

31. 在议程项目 7(b) 下, 理事会收到 2008-2009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中的有关方案 (A/62/6 的相关分册第 9、10、12 和 Corr. 1、13 至 19 和 Corr. 1、20、21、23 和 Corr. 1、24 和 Corr. 1、25 和 26) (仅印发英文本)。

32. 理事会在该项目下未采取任何行动。

3. 信息学领域的国际合作(议程项目 7(c))

33. 理事会在审议项目 7(c) 时, 收到秘书长关于信息学领域的国际合作的报告 (E/2007/59)。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34.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7(c) 下通过了第 2007/14 号决议。

为使所有国家均可最佳利用和进入联合国信息系统而对该系统进行协调和改进的必要性

35. 理事会在 7 月 26 日第 45 次会议上, 收到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 (海地) 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为使所有国家均可最佳利用和进入联合国信息系统而对该系统进行协调和改进的必要性”的决议草案 (E/2007/L. 24)。

36.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见理事会 **第 2007/14 号决议**。

4. 支助海地长期方案(议程项目 7(d))

37. 在议程项目 7(d) 下, 理事会收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报告 (E/2007/78)。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38.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7(d) 之下, 通过了 **第 2007/13 号决议**。

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39. 加拿大代表在 7 月 20 日第 37 次会议上, 代表贝宁、巴西、加拿大、智利、¹ 海地、西班牙¹ 和特立尼达和多巴哥,¹ 介绍了题为“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决议草案 (E/2007/L. 18)。其后, 安哥拉、巴巴多斯、玻利维亚、佛得角、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法国、圭亚那、墨西哥、巴拉圭和菲律宾也成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¹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72 条。

40. 在 7 月 25 日第 44 次会议上, 理事会秘书宣读了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和经口头修改的决议执行部分第 10 段, 删除了(英文本)段尾“in Haiti”两词(见 E/2007/SR. 44)。

41.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 通过了这项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见理事会 **第 2007/13 号决议**。

42. 在同次会议上,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之后, 巴西和海地两国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 44)。

5. 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议程项目 7(e))

43. 在审议项目 7(e) 时, 理事会收到秘书长关于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的报告(E/2007/64)(另见有关项目 14(a) 的章节)。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44.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e) 之下, 通过了 **第 2007/33 号决议**。

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45.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 收到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 在议程项目 7(e) 和 14(a) 下经非正式协商后提交的题为“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的决议草案(E/2007/L. 28)。

46.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见理事会 **第 2007/33 号决议**。

47. 在同次会议上, 葡萄牙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和智利观察员在决议草案通过后发了言(见 E/2007/SR. 47)。

6. 信息和通信技术工作队(议程项目 7(f))

48. 在审议项目 7(f) 时, 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的报告(A/62/89-E/2007/76)(另见有关项目 4、6、8、13 和 14 的章节);

(b) 全球信息和通信技术与发展联盟第一次年度报告(E/2007/CRP. 4)(仅印发英文本)(另见有关项目 6 的章节)。

49. 理事会在这个项目下没有采取行动。

7. 冲突后非洲国家问题特设咨询小组(议程项目 7(g))

50. 在议程项目 7(g) 下, 理事会收到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报告(E/2007/57)。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51.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7(g) 之下，通过了**第 2007/15 号决议**。

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52. 理事会在 7 月 26 日第 45 次会议上，收到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几内亚比绍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决议草案(E/2007/L. 27)。

53.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秘书宣读了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见 E/2007/SR. 45）。

54.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还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15 号决议**。

55. 在同次会议上，南非、海地和几内亚比绍代表在决议草案通过后发了言（见 E/2007/SR. 45）。

8.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议程项目 7(h))

56. 在审议项目 7(h) 时，理事会收到秘书长转递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的报告的说明（E/2007/56）。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57. 理事会在项目 7(h) 之下，通过了**第 2007/32 号决议**。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

58. 泰国代表在第 45 次会议上代表安道尔、¹ 澳大利亚、¹ 巴巴多斯、贝宁、加拿大、法国、印度尼西亚、爱尔兰、¹ 意大利、¹ 肯尼亚、¹ 墨西哥、缅甸、¹ 新西兰、挪威、¹ 菲律宾、大韩民国、¹ 斯里兰卡、瑞典、¹ 瑞士、¹ 苏丹、泰国和联合王国介绍了题为“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的决议草案（E/2007/ L. 23）。

59. 其后，阿尔巴尼亚、白俄罗斯、丹麦、萨尔瓦多、芬兰、¹ 希腊、圭亚那、海地、卢森堡、摩纳哥、巴拉圭、¹ 波兰、¹ 土耳其¹ 和乌克兰¹ 也成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60.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32 号决议**。

61. 在同次会议上，美国和斯里兰卡代表在决议草案通过后发了言（见 E/2007/SR. 47）。

9. 经济、社会和相关领域的会议日历(议程项目 7(i))

62. 在审议项目 7(i) 时，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 2008 年和 2009 年暂定会议日历 (E/2007/L. 10)

(b) 2007 年 7 月 20 日会议委员会主席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信 (E/2007/87)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63. 理事会在项目 7(i) 之下, 通过了第 2007/248 号决定。

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 2008 年和 2009 年暂定会议日历

64. 在第 45 次会议上, 理事会在牙买加观察员发言后, 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 (海地) 的提议, 核准了 E/2007/L. 10 号文件所载的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 2008 年和 2009 年暂定会议日历。见第 2007/248 号决定。

C. 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65. 理事会在 2007 年 7 月 19 日第 35 次会议上, 连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问题, 审议了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 (E/2007/SR. 35)。

66. 在审议项目 8 时, 理事会收到秘书长关于理事会按照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的报告 (A/62/89-E/2007/76) (另见有关项目 4、6、7 (f)、13 和 14 的章节)。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67. 理事会在这个项目下没有采取行动。

D.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68. 在 2007 年 7 月 23、24 和 26 日第 39、42 和 46 次会议上, 理事会审议了项目 9。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 (E/2007/SR. 39、42 和 46)。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报告 (A/62/82-E/2007/66);

(b) 理事会主席关于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协商的报告 (E/2007/47);

(c) 秘书长关于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的报告 (A/62/65)。

69. 在 7 月 23 日第 39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以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代表的身份作了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39）。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70.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9 之下，通过了**第 2007/25 号决议**和**第 2007/255 号决定**。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对非自治领土的支助

71. 古巴代表在 7 月 24 日第 42 次会议上，代表阿尔及利亚、安哥拉、白俄罗斯、玻利维亚、中国、刚果、¹ 古巴、多米尼克、¹ 斐济、¹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¹ 纳米比亚、¹ 巴布亚新几内亚、圣卢西亚、¹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¹ 南非、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¹ 乌干达、¹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¹ 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¹ 介绍了题为“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对非自治领土的支助”的决议草案（E/2007/L.19）。

72. 理事会在 7 月 26 日第 46 次会议上，经唱名表决以 33 票赞成、0 票反对、19 票弃权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见**第 2007/25 号决议**。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巴多斯、白俄罗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佛得角、乍得、中国、哥斯达黎加、古巴、刚果民主共和国、萨尔瓦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新西兰、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沙特阿拉伯、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泰国。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法国、德国、希腊、冰岛、日本、哈萨克斯坦、立陶宛、卢森堡、荷兰、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73. 在同次会议上，新西兰、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和美国代表在决议草案通过前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俄罗斯联邦代表在决议草案通过后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阿根廷观察员也发了言。

理事会就议程项目 9 审议的文件

74. 在第 46 次会议上，理事会还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决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援助巴勒斯坦人民的报告（A/62/82-E/2007/66）。见理事会**第 2007/255 号决定**。

E. 区域合作

75. 在 2007 年 7 月 23、26 和 27 日第 39、45 和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10。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39、45 和 47）。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 (a)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的区域合作的报告（E/2007/15）；
- (b)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的区域合作的报告增编：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E/2007/15/Add.1）；
- (c)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的区域合作的报告增编：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E/2007/15/Add.2）；
- (d) 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的经济发展（E/2007/16）；
- (e) 2007 年非洲经济社会环境概览（E/2007/17）；
- (f) 2007 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概览摘要（E/2007/18）；
- (g)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2006-2007 年经济形势和展望（E/2007/19）；
- (h) 2006-2007 年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区域经济及社会发展调查摘要（E/2007/20）；
- (i)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和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关于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项目的报告（E/2007/21）。

与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高级别部分各主题的区域方面”专题进行对话

76. 理事会在 7 月 6 日第 21 次会议上，与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进行了对话。理事会主席达柳斯·采库奥利斯（立陶宛）宣布对话开始并发了言，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兼现任区域委员会协调员何塞·路易斯·马奇尼亚担任主持人。

77. 在同次会议上，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阿卜杜利奇·詹纳、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代理执行秘书阿提夫·库布尔希、欧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马莱克·贝尔卡、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金学洙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何塞·路易斯·马奇尼亚作了情况介绍。

78. 在同次会议上，美国、巴巴多斯、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海地、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联邦、中国、几内亚、卢森堡、瑞典、刚果民主共和国、沙特阿拉伯、洪都拉斯、智利、巴西、萨尔瓦多、哥斯达黎加和玻利维亚代表，以及苏丹、纳米比亚、尼日利亚、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瑞典和危地马拉观察员发了言。

79. 劳工组织代表也发了言。

80. 在同次会议上，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关系的非政府组织会议观察员发了言。

81. 在同次会议上，执行秘书们对收到的评论和问询作了答复。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82.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0 之下，通过了**第 2007/4 号、第 2007/5 号**和**第 2007/16 号决议**和**第 2007/262 号决定**。

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

83. 在 7 月 23 日第 39 次会议上，摩洛哥观察员¹还代表西班牙介绍了题为“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的决议草案（E/2007/L.12）。

84. 在 7 月 26 日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秘书宣读了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见 E/2007/SR.45）。

85.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16 号决议**。

秘书长关于经济、社会和有关领域区域合作的报告所载建议

对非洲经济委员会政府间机构的审查

86. 在 7 月 23 日第 39 次会议上，理事会在秘书发言后，通过了非洲经济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对非洲经济委员会政府间机构的审查”的草案（见 E/2007/15/Add.1，第一章，第 1 段）。见理事会**第 2007/4 号决议**。

87. 在同次会议上，美国代表和摩洛哥观察员在决议草案通过前发了言（见 E/2007/SR.39）。

88. 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秘书宣读了第 E/2007/15/Add.1 号文件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见 E/2007/SR.47）。

接纳大韩民国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成员国

89. 理事会在第 39 次会议上，通过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建议的题为“接纳大韩民国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成员国”的决议草案（见 E/2007/15/Add.2，第一章，第 1 段）。见理事会**第 2007/5 号决议**。

理事会就区域合作问题审议的文件

90. 在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注意到下列文件：

- (a) 欧洲经济委员会区域的经济发展（E/2007/16）；

(b) 2007 年非洲经济社会环境概览 (E/2007/17);

(c) 2007 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概览摘要 (E/2007/18);

(d)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2006-2007 年经济形势和展望 (E/2007/19);

(e) 2006-2007 年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区域经济及社会发展调查摘要 (E/2007/20)。

91. 见理事会第 2007/262 号决定。

F. 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92. 在 2007 年 7 月 23、25 和 26 日第 39、44 和 46 次会议上, 理事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11。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 (E/2007/SR. 39、44 和 46)。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处关于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的说明 (A/62/75-E/2007/13);

(b) 2007 年 7 月 24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信 (E/2007/88)。

93. 在 7 月 23 日第 39 次会议上, 各区域委员会纽约办事处的代表作了介绍性发言 (见 E/2007/SR. 39)。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94.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1 之下, 通过了第 2007/26 号决议和第 2007/256 号决定。

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95. 苏丹代表在 7 月 25 日第 44 次会议上, 代表属于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古巴和巴基斯坦, 并代表属于伊斯兰会议组织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 介绍了题为“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的决议草案 (E/2007/L. 26)。其后, 南非也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96.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秘书宣布, 由于技术性错误, 斯里兰卡被错误地列为该决议的草案国, 斯里兰卡本不应出现在该文件中。

97. 理事会在 7 月 26 日第 46 次会议上，经唱名表决以 29 票赞成、2 票反对、18 票弃权通过了这项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26 号决议。表决情况如下：²

赞成:

阿尔及利亚、巴巴多斯、白俄罗斯、贝宁、玻利维亚、佛得角、中国、哥斯达黎加、古巴、萨尔瓦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哈萨克斯坦、毛里塔尼亚、墨西哥、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泰国。

反对:

加拿大、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巴西、捷克共和国、丹麦、法国、德国、希腊、海地、冰岛、日本、立陶宛、卢森堡、荷兰、新西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98. 在同次会议上，决议草案通过前，以色列观察员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观察员发了言，葡萄牙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加拿大、美国和日本代表在决议草案通过后对投票作了解释。

理事会审议的与议程项目 11 有关的文件

99. 在第 46 次会议上，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的说明（A/62/75-E/2007/13）。见理事会第 2007/256 号决定。

G. 非政府组织

100. 理事会在 2007 年 7 月 20 日第 38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12。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38）。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 (a)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常会报告（E/2007/32（Part I）和 Corr.1）；
- (b)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续会报告（E/2007/32（Part II）和 Corr.1）。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01.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2 之下，通过了第 2007/223 至 2007/233 号决定。

² 巴西代表团后来表示，它投的票本来应该是支持这项决议草案。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常会报告所载建议

非政府组织提出的咨商地位申请和更改类别的请求

102. 理事会在 7 月 20 日第 38 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政府组织提出的咨商地位申请和更改类别的请求”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 和 Corr. 1，第一章，决定草案一）。见理事会第 2007/223 号决议。

世界信德人协会的申请

103.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世界信德人协会的申请”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 和 Corr. 1，第一章，决定草案二）。见理事会第 2007/224 号决定。

魁北克男女同性恋联盟的申请

104.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收到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魁北克男女同性恋联盟的申请”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 和 Corr. 1，第一章，决定草案三）。

105. 理事会又在第 38 次会议上，经唱名表决以 13 票赞成、21 票反对、12 票弃权否决该决定草案。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白俄罗斯、贝宁、乍得、中国、几内亚、伊拉克、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

反对：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玻利维亚、巴西、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比绍、日本、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荷兰、新西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哥拉、巴巴多斯、佛得角、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巴拉圭、菲律宾、泰国。

106. 在表决前，挪威观察员发了言，加拿大和巴西代表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见 E/2007/SR. 38）。

107. 在表决期间，巴基斯坦、几内亚比绍和挪威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其后，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裁定继续进行表决。

108. 巴基斯坦代表对这项裁决提出申诉，但经举手表决以 23 票对 8 票、6 票弃权被否决。

109. 几内亚比绍代表在表决后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贝宁代表也发了言（见 E/2007/SR.38）。

110. 其后，阿尔及利亚代表发了言。

111. 在第 38 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在上述决定草案被否决后，介绍了题为“非政府组织魁北克男女同性恋联盟的申请”的决定草案（E/2007/L.20）。

112.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在巴基斯坦、中国、索马里、几内亚比绍、贝宁和葡萄牙发言（见 E/2007/SR.38）后，经唱名表决以 22 票赞成、13 票反对、13 票弃权通过这项决定草案。见理事会 **第 2007/225 号决定**。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玻利维亚、巴西、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比绍、冰岛、日本、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荷兰、新西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贝宁、中国、几内亚、印度尼西亚、伊拉克、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

弃权：

安哥拉、巴巴多斯、佛得角、乍得、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圭亚那、海地、印度、巴拉圭、菲律宾、南非、泰国。

113. 决定草案通过前，巴基斯坦代表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见 E/2007/SR.38）。

日内瓦呼吁组织的申请

114.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日内瓦呼吁组织的申请”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Part I）和 Corr.1，第一章，决定草案四）。见理事会 **第 2007/226 号决定**。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常会报告

115. 在第 38 次会议上，理事会在几内亚比绍代表发言和理事会秘书作出澄清后，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常会报告”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Part I）和 Corr.1，第一章，决定草案五）。见理事会 **第 2007/227 号决定**。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续会报告所载建议

非政府组织提出的咨商地位申请和更改类别的请求

116. 理事会在第 38 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政府组织提出的咨商地位申请和更改类别的请求”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Part II)和 Corr. 1, 第一章，决定草案一）。见理事会第 2007/228 号决定。

撤销非政府组织自由国际的咨商地位

117. 在同次会议上，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对题为“撤销非政府组织自由国际的咨商地位”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I) 和 Corr. 1, 第一章，决定草案二）作了修订，将“撤消”一词改为“中止”，并在段尾插入“为期一年”几字，使该决定案文如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中止非政府组织自由国际的咨商地位，为期一年。”

118.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在几内亚比绍代表发言后，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定草案。见理事会第 207/229 号决定。

119. 决定草案通过后，中国、加拿大、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美国、巴拉圭、巴基斯坦和古巴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 38）。

120. 其后，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代表理事会主席团发了言（见 E/2007/SR. 38）。

非政府组织犹太民族基金的申请

121. 理事会在第 38 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政府组织犹太民族基金的申请”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I) 和 Corr. 1、第一章，决定草案三）。见理事会第 2007/230 号决定。

122. 在通过决定草案后，美国和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的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 38）。

非政府组织瑞典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权利联合会的申请

123. 理事会在第 38 次会议上，收到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政府组织瑞典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权利联合会的申请”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I) 和 Corr. 1, 第一章，决定草案四）。

124.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经唱名表决以 14 条赞成、22 票反对、11 票弃权否决了这项决定草案。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贝宁、中国、几内亚、印度尼西亚、伊拉克、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

反对: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玻利维亚、巴西、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比绍、冰岛、日本、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荷兰、新西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哥拉、巴巴多斯、佛得角、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圭亚那、海地、印度、巴拉圭、菲律宾、泰国。

125. 在决定草案被否决后，葡萄牙（代表欧洲联盟）和加拿大的代表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见 E/2007/SR.38）。

126. 还在第 38 次会议上，葡萄牙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在决定草案四被否决后，介绍了题为“非政府组织瑞典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权利联合会的申请”的决定草案（E/2007/L.21）。

127.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经唱名表决以 22 票赞成、12 票反对、12 票弃权通过了这项决定草案。见理事会 **第 2007/231 号决定**。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玻利维亚、巴西、加拿大、捷克共和国、丹麦、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比绍、冰岛、日本、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荷兰、新西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白俄罗斯、贝宁、中国、几内亚、印度尼西亚、伊拉克、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

弃权:

安哥拉、巴巴多斯、佛得角、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圭亚那、海地、印度、巴拉圭、菲律宾、南非、泰国。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8 年会议的日期和临时议程

128. 还在第 38 次会议上，理事会在几内亚比绍代表发言后，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8 年会议的日期和临时议程”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I) 和 Corr. 1, 第一章, 决定草案五)。见理事会第 2007/232 号决定。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关于 2007 年续会的报告

129.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 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政府组织委员会关于 2007 年续会的报告”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2 (Part II) 和 Corr. 1, 第一章, 决定草案六)。见理事会第 2007/233 号决定。

H. 经济和环境问题

130. 在 2007 年 7 月 23 日至 27 日第 40、41、43 次和第 45 至 47 次会议上, 理事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13。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 40、41、43 和 45-47)。理事会收到了秘书长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的最新报告(A/62/89-E/2007/76)(另见有关项目 4、6、7(f)、8 和 14 的章节)。

131. 理事会在 7 月 23 日和 27 日第 40 和 47 次会议上审议了可持续发展问题(项目 13(a))(见 E/2007/SR. 40 和 47)。

132. 理事会在 7 月 25 日第 43 次会议上, 连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项目 6)及信息学领域的国际合作问题(项目 7(c)), 审议了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问题(项目 13(b))(见 E/2007/SR. 43)。

133. 理事会在 7 月 24 日第 41 次会议上审议了统计(项目 13(c))及人口与发展问题(项目 13(f))(见 E/2007/SR. 41)。

134. 理事会在 7 月 26 日第 45 次会议上审议了人类住区问题(项目 13(d))(见 E/2007/SR. 45)。

135.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审议了环境(项目 13(e))、公共行政和发展(项目 13(g))、国际税务合作(项目 13(h))及制图问题(项目 13(k))(见 E/2007/SR. 47)。

136. 理事会在 7 月 23 日和 26 日第 40 和 46 次会议上审议了联合国森林论坛问题(项目 13(i))(见 E/2007/SR. 40 和 46)。

137. 理事会在 7 月 24 日第 42 次会议上, 连同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项目 7(e))及提高妇女地位问题(项目 14(a)), 审议了妇女与发展问题(项目 13(1))(见 E/2007/SR. 42), 随后又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同时审议了议程项目 7(e)和 14(a)(见 E/2007/SR. 47)。

138. 理事会在 7 月 23 日第 40 次会议上，连同可持续发展（项目 13(a)）、人类住区（项目 13(d)）、环境（项目 13(e)）及联合国森林论坛问题（项目 13(i)），审议了危险货物的运输问题（项目 13(m)）（见 E/2007/SR.40）。

139. 在 7 月 23 日第 40 次会议上，发展政策委员会的代表（在项目 13(a)下）、经社理事会支助和协调办公室主任（在项目 13(e)下）、联合国人居署纽约办事处主任（在项目 13(d)下）及欧洲经济委员会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秘书（在项目 13(m)下）作了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40）。

140. 在 7 月 25 日第 43 次会议上，管理事务部信息技术事务司的代表（在项目 13(b)下）作了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43）。

1. 可持续发展(议程项目 13(a))

141. 在议程项目 13(a)下，理事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E/2007/29）；
- (b)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E/2006/33）；
- (c)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E/2007/33）；
- (d)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农村发展公私联盟的报告（E/2007/61）。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42.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a)下通过了**第 2007/34 号至第 2007/36 号决议及第 2007/234 号、第 2007/235 号和第 2007/263 号决定**。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报告所载的建议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08/2009 年周期的会议日期

143. 理事会在 7 月 23 日第 40 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08/2009 年周期的会议日期”的决定草案（见 E/2007/29，第一章，A 节，决定草案一）。见理事会**第 2007/234 号决定**。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和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144. 理事会在第 40 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和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的决定草案（见 E/2007/29，第一章，A 节，决定草案二）。见理事会**第 2007/235 号决定**。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145.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收到了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E/2007/L.34）。

146.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34 号决议**。

147. 决议草案通过后，葡萄牙代表（以欧洲联盟名义）发了言（见 E/2007/SR.47）。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

148. 理事会在第 47 次会议上收到了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E/2007/L.35）。

149.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35 号决议**。

150. 决议草案通过后，葡萄牙（以欧洲联盟名义）、阿尔及利亚、印度和几内亚比绍的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47）。

151.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在决议草案通过后，提案方撤回了决议草案 E/2007/L.9。

不将巴布亚新几内亚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

152. 在第 47 次会议上，根据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向大会建议不将巴布亚新几内亚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见理事会**第 2007/263 号决定**。

153. 口头决定通过后，印度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47）。

联合国农村发展公私联盟

154.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收到了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联合国农村发展公私联盟”的决议草案（E/2007/L.37）。

155.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36 号决议**。

156. 决议草案通过后，马达加斯加和安哥拉的代表及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发了言（见 E/2007/SR.47）。

2.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议程项目 13(b))

157.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b)下收到了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的报告（E/2007/31）。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58.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b)下通过了**第 2007/8 号决议**和**第 2007/240 号决定**。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十届会议报告所载的建议

关于落实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信息流动

159. 理事会在7月25日第43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关于落实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信息流动”的决议草案（见E/2007/31，第一章，A节）。见理事会第2007/8号决议。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的报告及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160.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十届会议的报告及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的决定草案（见E/2007/31，第一章，B节）。见理事会第2007/240号决定。

3. 统计(议程项目13(c))

161.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13(c)下收到了统计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报告（E/2007/24）。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62.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13(c)下通过了第2007/236号决定。

统计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报告所载的建议

统计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报告及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日期

163. 理事会在7月24日第41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统计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报告及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日期”的决定草案（见E/2007/24，第一章，A节）。见理事会第2007/236号决定。

4. 人类住区(议程项目13(d))

164.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13(d)下收到了秘书长关于协调执行《人居议程》的报告（E/2007/58）。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65.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13(d)下通过了第2007/249号和第2007/250号决定。

人类住区

166. 理事会在7月26日第45次会议上收到了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人类住区”的决定草案（E/2007/L.25）。

167.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该决定草案。见理事会第2007/249号决定。

已审议的与人类住区有关的文件

168. 同样在第 45 次会议上，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报告（A/62/8）。见理事会第 2007/250 号决定。

5. 环境(议程项目 13(e))

169.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e) 下收到了下列文件：

(a)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的报告（A/62/25）；

(b) 秘书长关于有害健康和环境的产品的报告（A/62/78-E/2007/62）。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70.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e) 下通过了第 2007/264 号和第 2007/265 号决定。

有害健康和环境的产品

171. 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有害健康和环境的产品的报告（A/62/78-E/2007/62），并请秘书长与会员国及相关政府间实体协商，评价《各国政府禁止、撤消、严格限制或不批准消费和（或）出售的产品综合清单》对会员国是否继续有用，并向理事会 2008 年实质性会议提出报告。见理事会第 2007/264 号决定。

已审议的与环境有关的文件

172. 同样在第 47 次会议上，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的报告（A/62/25）。见理事会第 2007/265 号决定。

6. 人口与发展(议程项目 13(f))

173.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f) 下收到了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的报告（E/2007/25）。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74.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f) 下通过了第 2007/237 号决定。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报告所载的建议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的报告和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175. 理事会在 7 月 24 日第 41 次会议上通过了题为“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的报告和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的决定草案（见 E/2007/25，第一章，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37 号决定。

7. 公共行政和发展(议程项目 13(g))

176.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g)下收到了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的报告(E/2007/44)。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77.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g)下通过了第 2007/266 号决定。

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

178. 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推迟至实质性会议续会再审议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的报告(E/2007/44)。见理事会第 2007/266 号决定。

8. 国际税务合作(议程项目 13(h))

179.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h)下收到了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E/2006/45)。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80.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h)下通过了第 2007/267 号决定。

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

181. 同样在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收到了关于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报告(E/2006/45)所载建议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E/2007/L. 16)。

182.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收到了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提交的题为“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的决议草案(E/2007/L. 30)。

183.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进一步推迟至理事会实质性会议续会再审议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267 号决定。

9. 联合国森林论坛(议程项目 13(i))

184.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i)下收到了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七届会议的报告(E/2007/42 和 Corr. 1)。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85.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i)下通过了第 2007/257 号决定。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七届会议的报告

186. 在 7 月 26 日第 46 次会议上,理事会收到了关于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七届会议报告(E/2006/42 及 Corr. 1)所载建议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E/2007/L. 22)。

187. 在同次会议上，根据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的提议，理事会决定推迟至理事会下一届实质性会议续会再对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七届会议的报告采取行动。见理事会**第 2007/257 号决定**。

188. 同样在同次会议上，在口头决定通过后，葡萄牙代表（以欧洲联盟名义）发了言（见 E/2007/SR.46）。

10. 援助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议程项目 13(j))

189. 在议程项目 13(j)下没有任何提议。

11. 制图(议程项目 13(k))

190.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k)下收到了第十七次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制图会议的报告（E/CONF.97/7）。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91.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k)下通过了**第 2007/268 号决定**。

第十七次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制图会议的报告

192. 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推迟至理事会下一届实质性会议续会再对第十七次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制图会议的报告（E/CONF.97/7）采取行动。见理事会**第 2007/268 号决定**。

12. 妇女与发展(议程项目 13(l))

193.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l)下收到了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E/2007/27）的相关章节（另见项目 14(a)）。

194. 理事会在该议程项目下没有采取任何行动。

13. 危险货物的运输(议程项目 13(m))

195.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m)下收到了秘书长关于危险货物运输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委员会工作的报告（E/2007/53）。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96.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3(m)下通过了**第 2007/6 号决议**。

危险货物运输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委员会的工作

197. 在 7 月 23 日第 40 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专家委员会提出的题为“危险货物运输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委员会的工作”的决议草案（见 E/2007/53，第一章）。见理事会**第 2007/6 号决议**。

I. 社会和人权问题

198. 在2007年7月23日至27日第39次和第42至47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社会和人权问题（议程项目14）。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6/SR.39和42-47）。

199. 理事会在7月23日第39次会议上，连同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问题（议程项目7(h)），审议了议程项目14(i)。

200. 理事会在7月24日第42次会议上，连同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项目7(e)）及妇女与发展问题（项目13(1)），审议了议程项目14(a)。

201. 理事会在7月25日第43次会议上，连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问题（议程项目15），讨论了议程项目14(b)至14(h)。

202. 在整个议程项目14下，理事会收到了秘书长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照大会第50/227号、第52/12 B号、第57/270 B号和第60/265号决议在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方面的作用的最新报告（A/62/89-E/2007/76）（另见有关项目4、6、7(f)、8和13的章节）。

203. 在7月23日第39次会议上，经社理事会支助和协调办公室主任在议程项目14(i)下作了介绍性发言（见E/2007/SR.39）。

204. 在7月24日第42次会议上，提高妇女地位司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代表在议程项目7(e)、13(1)和14(a)下，以特别顾问的名义作了介绍性发言（见E/2007/SR.42）。

205. 在7月25日第43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代表在议程项目14(g)下作了介绍性发言（见E/2007/SR.43）。

206. 在同次会议上，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局长在议程项目14(d)下向理事会作了发言（见E/2007/SR.43）。

1. 提高妇女地位(议程项目14(a))

207. 在议程项目14(a)下，理事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a)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的报告（E/2007/27）；

(b) 秘书长关于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的报告（E/2007/64）；

(c)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执行局第四届会议的报告（E/2007/79）；

(d) 秘书长关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三十七届和第三十八届会议各项成果的说明 (E/2007/75)。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08.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a) 下通过了第 2007/7 号、第 2007/33 号和第 2007/37 号决议及第 2007/238 号、第 2007/239 号和 2007/270 号决定。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所载的建议

关于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和暴力侵害女童行为的商定结论

209. 理事会在 7 月 24 日第 42 次会议上决定将妇女地位委员会通过的题为“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和暴力侵害女童行为”的商定结论转交给专门讨论儿童问题特别会议成果后续行动的高级别全体纪念会议 (见 E/2007/27, 第一章, 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38 号决定。

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

210.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进行了唱名表决, 以 38 票赞成、2 票反对和 1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的决议草案 (见 E/2007/27, 第一章, 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7 号决议。表决情况如下:^{3 4}

赞成:

阿尔及利亚、奥地利、巴巴多斯、白俄罗斯、玻利维亚、佛得角、中国、哥斯达黎加、古巴、捷克共和国、丹麦、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希腊、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日本、哈萨克斯坦、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墨西哥、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苏丹、泰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加拿大、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哥拉。

211. 决议草案通过前, 巴基斯坦代表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发了言; 决议草案通过后, 美国和哥斯达黎加的代表及以色列观察员发了言 (见 E/2007/SR. 42)。

³ 斯里兰卡和巴西代表团后来表示, 如果投票时在场, 会投票支持该决议草案。

⁴ 安哥拉代表团后来表示, 其投票应当是支持该决议草案。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及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212. 同样在第 42 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及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的决定草案（见 E/2007/27，第一章，C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39 号决定。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13. 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在议程项目 7(e) 和 14(a) 下提交的题为“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的决议草案（E/2007/L.28）。理事会的行动，见第七章 B.5 节第 44 至 46 段以及理事会第 2007/33 号决议。

加强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所需开展的未来工作

214.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收到了理事会副主席莱奥·梅罗雷（海地）在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的题为“加强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所需开展的未来工作”的决议草案（E/2007/L.29）。

215.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秘书告诉理事会，该决议草案应说明是由巴基斯坦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提交的。

216. 同样在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E/2007/L.29。见理事会第 2007/37 号决议。

理事会审议的与社会和人权问题(提高妇女地位)相关的文件

217. 在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三十七届和第三十八届会议成果的说明（E/2007/75）。见理事会第 2007/270 号决定。

2. 社会发展(议程项目 14(b))

218. 在议程项目 14(b) 下，理事会收到了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的报告（E/2007/26）。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19.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a) 下通过了第 2007/27 号和第 2007/28 号决议及第 2007/258 号和第 2007/259 号决定。

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报告所载的建议

《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补编

220. 在 7 月 26 日第 46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补编”的决议草案（见 E/2007/26，第一章，A 节）。

221.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进行了唱名表决，以 49 票赞成和 1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建议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27 号决议。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奥地利、巴巴多斯、白俄罗斯、贝宁、玻利维亚、巴西、加拿大、佛得角、中国、哥斯达黎加、古巴、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希腊、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日本、哈萨克斯坦、立陶宛、卢森堡、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索马里、南非、斯里兰卡、苏丹、泰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222. 决议草案通过前，巴基斯坦代表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发了言；决议草案通过后，美国和葡萄牙（以欧洲联盟名义）的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46）。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社会层面

223. 在 7 月 26 日第 46 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社会层面”的决议草案（见 E/2007/26，第一章，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8 号决议。

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报告及第四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224.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报告及第四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的决定草案（见 E/2007/26，第一章，C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58 号决定。

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理事会成员的提名

225.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认可委员会提名的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理事会八名候选人（见 E/2007/26，第一章，D 节，第 45/101 号决定）。见理事会第 2007/259 号决定。

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议程项目 14(c))

226. 在议程项目 14(c)下，理事会收到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E/2007/30）。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27.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c) 下通过了第 2007/17 号至第 2007/24 号决议及第 2007/251 号至第 2007/253 号决定。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报告所载的建议

228. 在 7 月 26 日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秘书宣读了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报告建议通过的提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所涉方案预算的声明（见 E/2007/SR.45）。

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及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229.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建议大会通过委员会建议的题为“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及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17 号决议。

230. 在决议草案通过前，巴西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45）。

为执行有关恐怖主义问题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

231.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理事会建议大会通过委员会建议的题为“为执行有关恐怖主义问题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18 号决议。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

232. 同样在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19 号决议。

开展国际合作，预防、侦查、起诉和惩治经济欺诈和与身份有关的犯罪

233. 在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开展国际合作，预防、侦查、起诉和惩治经济欺诈和与身份有关的犯罪”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0 号决议。

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有关的信息采集工具

234.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有关的信息采集工具”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1 号决议。

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

235.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加强司法行为基本原则”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2 号决议。

支持各国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作此支持

236. 同样在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支持各国儿童司法改革工作，特别是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和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协调作此支持”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B 节）。

237. 在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秘书口头订正了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八段，删除了“机构间”一词之后的“协调”一词。

238.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23 号决议。

开展国际合作以增进特别是非洲刑事司法系统中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

239.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开展国际合作以增进特别是非洲刑事司法系统中获得法律援助的机会”的决议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B）。见理事会第 2007/24 号决议。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报告和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240. 理事会在第 45 次会议上还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报告和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C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51 号决定。

任命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董事会成员

241. 理事会在第 45 次会议上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任命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董事会成员”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C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52 号决定。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08 年第十七届会议专题讨论的主题

242.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08 年第十七届会议专题讨论的主题”的决定草案（见 E/2007/30，第一章，C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53 号决定。

24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报告所载的建议通过后，美国代表发了言（见 E/2007/SR.45）。

4. 麻醉药品(议程项目 14(d))

244. 在议程项目 14(d)下, 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a)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 (E/2007/28 和 Corr. 1);

(b)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2006 年报告 (E/INCB/2006/1);⁵

(c) 2007 年 5 月 30 日国际麻醉品管制局主席给大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A/62/90-E/2007/72)。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45.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d)下, 通过了第 2007/9 至 2007/12 号决议及第 2007/242 号和 2007/243 号决定。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所载建议

246. 在 7 月 25 日第 44 次会议上, 理事会秘书宣读了关于委员会报告建议通过的拟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见 E/2007/28 和 Corr. 1, 第一章) (见 E/2007/SR. 44)。

供医疗和科研之需的阿片剂供求平衡的必要性

247.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供医疗和科研之需的阿片剂供求平衡的必要性”的决议草案 (见 E/2007/28 和 Corr. 1, 第一章, 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9 号决议。

改进会员国的吸毒问题数据收集工作以提高数据的可靠性和所提供信息的可比性

248.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还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改进会员国的吸毒问题数据收集工作以提高数据的可靠性和所提供信息的可比性”的决议草案 (见 E/2007/28 和 Corr. 1, 第一章, 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10 号决议。

对阿富汗禁毒措施和方案的支持

249. 理事会在第 44 次会议上, 还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对阿富汗禁毒措施和方案的支持”的决议草案 (见 E/2007/28 和 Corr. 1, 第一章, 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11 号决议。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

250. 理事会在第 44 次会议上, 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 2008-2011 年期间的战略”的决议草案 (见 E/2007/28 和 Corr. 1, 第一章, 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12 号决议。

⁵ 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 07. XI. 11。

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和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251.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麻醉药品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报告和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的决定草案（见 E/2007/28 和 Corr. 1，第一章，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42 号决定。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报告

252.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还通过了委员会建议的题为“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报告”的决定草案（见 E/2007/28 和 Corr. 1，第一章，B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43 号决定。

5.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议程项目 14(e))

253. 在议程项目 14(e)下，理事会收到下列文件：

- (a) 2006 年 11 月 29 日贝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E/2006/92）；
- (b) 2007 年 1 月 8 日卢森堡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E/2007/11）；
- (c) 2007 年 6 月 28 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E/2007/85）；
- (d) 2007 年 5 月 10 日黑山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E/2007/86)。

254. 在 7 月 25 日第 43 次会议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主管行动的助理高级专员就难民署工作的协调方面作了口头报告（见 E/2007/SR. 43）。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55.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e)下，通过了第 2007/254 号和 2007/270 号决定。

扩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

256. 卢森堡代表在 7 月 25 日第 44 次会议上代表贝宁、卢森堡、黑山¹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提出了题为“扩大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的决定草案（E/2007/L. 17）。

257. 理事会在 7 月 26 日第 45 次会议上，通过了第 E/2007/L. 17 号决定草案。见理事会第 2007/254 号决定。

关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的协调方面的口头报告

258.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注意到在 7 月 25 日理事会第 43 次会议上所作关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工作的协调方面的口头报告。见理事会第 2007/270 号决定。

6.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议程项目 14(f))

259. 没有就议程项目 14(f) 提出任何提议。

7. 人权(议程项目 14(g))

260. 在议程项目 14(g) 下, 理事会收到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E/2007/82)。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61.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g) 下, 通过了**第 2007/241 号和 2007/270 号决定**。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第三十六届和第三十七届会议报告

262. 理事会在 7 月 25 日第 43 次会议上, 决定推迟至较后阶段审议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第三十六届和第三十七届会议报告 (E/2007/22)。见理事会**第 2007/241 号决定**。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263.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 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E/2007/82)。见理事会**第 2007/270 号决定**。

8.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议程项目 14(h))

264.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h) 下, 收到了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六届会议的报告 (E/2007/43)。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65.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h) 下, 通过了**第 2007/244 号至 2007/246 号决定和第 2007/270 号决定**。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六届会议报告所载建议

266. 在 7 月 25 日第 44 次会议上, 理事会秘书宣读了关于常设论坛报告建议通过的**决定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见 E/2007/43, 第一章, A 节, 决定草案一和二) (见 E/2007/SR. 44)。

土著语言问题国际专家组会议

267. 在同次会议上, 理事会通过了常设论坛建议的题为“土著语言问题国际专家组会议”的**决定草案** (见 E/2007/43, 第一章, 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44 号决定**。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七届会议地点与日期

268.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还通过了常设论坛建议的题为“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七届会议地点与日期”的决定草案（见 E/2007/43，第一章，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45 号决定。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269. 理事会在第 44 次会议上，还核准了常设论坛建议的题为“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七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的决定草案（见 E/2007/43，第一章，A 节）。见理事会第 2007/246 号决定。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六届会议的报告

270. 委员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注意到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六届会议的报告（E/2007/43）。见理事会第 2007/270 号决定。

9. 遗传隐私权与不歧视(议程项目 14(i))

271.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i) 下，收到了秘书长关于遗传隐私权与不歧视的报告（E/2007/65 和 Add. 1 及 2）。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72.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4(i) 下，通过了第 2007/269 号决定。

秘书长关于遗传隐私权与不歧视的报告

273.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遗传隐私权与不歧视的报告（E/2007/65 和 Add. 1 及 2），并请秘书长同会员国、教科文组织及相关的其他政府间实体协商，就审议遗传隐私权与不歧视问题最合适的论坛提出建议，并向理事会 2008 年实质性会议提出报告。见理事会第 2007/269 号决定。

J.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274. 在 7 月 25 日和 7 月 27 日第 43 次会议和第 47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15。讨论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 43 和 47）。

275. 理事会在 7 月 25 日第 43 次会议上，一并讨论了议程项目 15 和议程项目 14(b) 至 14(h)。

276. 理事会在这一项目下，收到了秘书长的说明，其中转送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院长关于学院工作、活动和成就的报告（E/2007/60）。

277. 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院长作了介绍性发言（见 E/2007/SR. 43）。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78. 理事会在议程项目 15 下，通过了第 2007/271 号决定。

意大利都灵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的报告

279. 理事会在 7 月 27 日第 47 次会议上，注意到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院长关于学院工作、活动和成就的报告 (E/2007/60)。见理事会第 2007/271 号决定。

第八章

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

1. 理事会在其组织会议和组织会议续会（议程项目 4）和实质性会议（议程项目 1）上审议了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问题。在 2007 年 2 月 6 日第 3 次会议、2 月 9 日第 4 次会议、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5 月 24 日第 12 次会议和 7 月 26 日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这一问题。审议情况见相关简要记录（E/2007/SR.3、4、10、12 和 45）。

2. 理事会审议这一问题时，收到了下列文件：

(a) 2007 年组织会议和组织会议续会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E/2007/2/Rev.1 和 Add.1)；

(b) 秘书长关于选举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成员的说明（E/2007/9）；

(c) 秘书长关于提名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名成员的说明（E/2007/9/Add.1）；

(d) 秘书长关于“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从各国政府提名的候选人中选举八名成员及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任命八名成员”的说明（E/2007/9/Add.2 和 8 至 10）；

(e) 秘书长关于选举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11 名成员的说明（E/2007/9/Add.3）；

(f) 秘书长关于选举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11 名成员的说明（E/2007/9/Add.4）；

(g) 秘书长关于选举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六名成员的说明（E/2007/9/Add.5）；

(h) 秘书长关于选举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八名成员的说明（E/2007/9/Add.6）；

(i) 秘书长关于选举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理事会 19 名成员的说明（E/2007/9/Add.7）；

(j) 秘书长关于任命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一名新成员的说明（E/2007/9/Add.11）；

(k) 2007 年 4 月 17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给理事会成员的信（E/2007/48）。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3. 在关于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的项目 4 下，理事会通过了**第 2007/201 A、B 和 C 号决定**。

第九章

组织事项

1. 理事会于 2007 年 1 月 17 日和 22 日、2 月 6 日、9 日和 15 日、3 月 2 日和 15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 2007 年组织会议（第 1 至第 7 次会议）；于 4 月 25 日和 26 日及 5 月 24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组织会议续会（第 10 至第 12 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在联合国总部同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了高级别特别会议（第 8 和第 9 次会议）；于 2007 年 7 月 2 日至 27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了实质性会议（第 13 至第 47 次会议）；于__月__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实质性会议续会（第__至第__次会议）。

A. 组织会议

理事会会议开幕

2. 2007 年 1 月 17 日，理事会 2006 年度主席阿里·哈沙尼（突尼斯）宣布第 1 次会议开幕。达柳斯·采库奥利斯（立陶宛）在当选理事会 2007 年度主席后讲了话。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理事会在第 1 次会议上，根据第 1988/77 号决议第 2(k) 段，以鼓掌方式选举下列人士为理事会 2007 年度副主席：优素福·优素菲（阿尔及利亚）、小劳罗·巴哈（菲律宾）、莱奥·梅罗雷（海地）和希亚尔马尔·汉内松（冰岛）。

4. 理事会主席在 3 月 15 日第 7 次会议上发言说，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22 条，亚洲国家集团核准菲律宾驻纽约常驻联合国代表小伊拉里奥·达维德取代小劳罗·巴哈的候选人资格，因为小劳罗·巴哈须返回其首都。理事会然后以鼓掌方式选举小伊拉里奥·达维德继任理事会 2007 年度会议副主席。

5. 理事会副主席小伊拉里奥·达维德（菲律宾）在 2007 年 7 月 10 日第 25 次会议上发言说，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22 条，非洲国家集团提议，由阿尔及利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伊德里斯·贾扎伊里代替因不可控情况不能主持会议的优素福·优素菲（阿尔及利亚）主持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的业务活动部分。理事会然后请伊德里斯·贾扎伊里以代理副主席身份主持 2007 年实质性会议。

议程

6. 理事会在 1 月 22 日第 2 次会议上，审议了组织会议议程。理事会收到了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E/2007/2 和 Corr. 1）。

7.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组织会议议程（见附件一）。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8. 理事会在 2007 年组织会议上,通过了关于组织事项的 1 项决议和 12 项决定。见理事会第 2007/1 号决议和第 2007/202 号至第 2007/213 号决定。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地点和日期

9. 理事会在 2 月 6 日第 3 次会议上,考虑到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建议接受哈萨克斯坦政府主办委员会第六十三届会议的提议,表示感谢哈萨克斯坦政府的慷慨提议,并核准委员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7 日至 23 日在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举行。见理事会第 2007/1 号决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高级别特别会议的日期

10.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之间的高级别特别会议。见理事会第 2007/202 号决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的工作安排

11. 理事会在 2 月 9 日第 4 次会议上决定,2007 年实质性会议的工作安排如下:

- (a) 高级别部分将于 2007 年 7 月 2 日至 5 日举行;
- (b) 与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的对话将于 2007 年 7 月 6 日举行;
- (c) 协调部分将于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10 日举行;
- (d) 业务活动部分将于 2007 年 7 月 10 日至 13 日举行;
- (e) 人道主义事务部分将于 2007 年 7 月 16 日至 18 日举行;
- (f) 常务部分将于 2007 年 7 月 19 日至 26 日举行;
- (g) 理事会将于 2007 年 7 月 27 日结束工作。

12. 见理事会第 2007/203 号决定。

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的业务活动部分

13. 理事会在第 4 次会议上还决定,2007 年实质性会议业务活动部分的工作应是对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以及大会第 59/250 和理事会第 2006/14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三年期全面政策审查。见理事会第 2007/204 号决定。

《专门机构特权和豁免公约》: 关于世界旅游组织的附件草案

14.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进一步将对《专门机构特权和豁免公约》关于世界旅游组织的附件草案的审议推迟到 2007 年实质性会议。随后,在 7 月 26 日

第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将对该事项的审议进一步推迟到理事会 2008 年实质性会议，但可能在此之前讨论该项目并不经任何辩论通过一项决定。见理事会第 2007/205 号和 2007/247 号决定。

理事会 2007 年专题讨论的主题

15. 理事会在 3 月 2 日第 6 次会议上决定，2007 年专题讨论的主题为“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见理事会第 2007/206 号决定。

理事会 2007 年年度部长级审查的主题

16.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2007 年年度部长级审查的主题为“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努力，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见理事会第 2007/207 号决定。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17.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报告¹所载的委员会第十届会议拟议临时议程和文件，回顾理事会第 2006/46 号决议，核准了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见理事会第 2007/208 号决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

18. 理事会在 3 月 15 日第 7 次会议上，审议了理事会 2007 年和 2008 年拟议基本工作方案（见 E/2007/1 和 Corr. 1），核准了经进一步口头订正的其 2007 年实质性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见理事会第 2007/209 号决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8 年基本工作方案

19.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注意到供列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8 年工作方案的清单（见 E/2007/1 和 Corr. 1）。见理事会第 2007/210 号决定。

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人道主义事务部分的主题

20.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还决定，其 2007 年实质性会议人道主义事务部分的主题为“通过提高基于需要的人道主义援助的效力，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并召开两次专题小组讨论会，题目为：“在自然灾害救济工作中利用军事资产”和“基于需要的人道主义资金筹措，包括中央应急基金”。见理事会第 2007/211 号决定。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

21. 理事会在第 7 次会议上，还根据其第 2006/266 号决定：

(a) 请发展政策委员会邀请萨摩亚向委员会 2007 年第九届会议说明理由；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6 年，补编第 11 号》(E/2006/31)。

(b) 又请发展政策委员会审查萨摩亚提出的各种问题并提出报告，载列其各项建议，供理事会审议。见理事会**第 2007/212 号决定**。

促进对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发展采取统筹办法，以消除贫穷和实现可持续发展

22. 理事会在第 7 次会议上决定，作为其 2008 年实质性会议工作的一部分，讨论促进对发展中国家的农村发展采取统筹办法以消除贫穷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的问题。见理事会**第 2007/213 号决定**。

B. 组织会议续会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3. 理事会在 2007 年组织会议续会上，通过了关于组织事项五个决定。见理事会**第 2007/214 号至 2007/218 号决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从救济过渡到发展问题的讨论活动

24. 理事会 2007 年 4 月 26 日第 11 次会议就将于 2007 年 7 月 13 日下午进行的关于从救济过渡到发展问题的讨论活动，决定如下：(a) 活动名称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从救济过渡到发展问题的讨论活动”；(b) 本次活动是为时半天的非正式活动；(c) 本次活动不产生谈判达成的成果文件。见理事会**第 2007/214 号决定**。

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实体参加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十届和第十一届会议

25.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回顾其题为“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及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审查”的第 2006/46 号决议第 15 段(a)，决定依照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规定，在理事会不具咨商地位、但获得认可准许出席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团体，可以作为特例并在不影响联合国既定规则的前提下，参加委员会今后两次会议。这项安排所依据的谅解是：上述组织和实体同时应依照现行规则和程序申请在理事会的咨商地位，另外，根据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请非政府组织委员会根据联合国的规则和程序，尽快审议这些申请。见理事会**第 2007/215 号决定**。

商业实体，包括私营部门参与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工作

26. 理事会在第 11 次会议上，回顾其题为“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及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审查”的第 2006/46 号决议第 14、15(b) 和 16 段，

(a) 决定，经认可参加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商业实体，包括私营部门可以作为特例并不影响现行议事规则的条件下，可按照理事会议事规则参与科学与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工作；

(b) 请委员会秘书处向理事会提出一份未获准参加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但表示希望参与委员会工作的商业实体，包括私营部门名单，供理事会加以及时审议和批准，以便这些实体能够按照理事会议事规则作为特例参与委员会的工作；

(c) 决定，理事会第 2006/46 号决议第 15 段(b)和上文(b)段中所述特别安排将适用于关于未获准参加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但今后可能表示希望参与委员会工作的商业实体、包括私营部门的决策，直至理事会另有决定；

(d) 强调第 2007/216 号决定是特例，且不影响联合国既定的议事规则，特别是理事会关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团体获得认可和参与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工作问题的第 1996/31 号决议各项规定，而且这一决定将不构成先例；

(e) 决定 2010 年审查参与科学与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工作的商业实体，包括私营部门名单及参与方式。见理事会第 2007/216 号决定。

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区域合作项目的主题

27. 理事会在第 11 次会议上还决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区域合作项目的主题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高级别部分²主题的区域方面”。见理事会第 2007/217 号决定。

科学与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28. 在 5 月 24 日第 12 次会议上，理事会回顾其题为“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及科学与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审查”的第 2006/46 号决议以及内载科学与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临时议程和文件的第 2007/208 号决定，注意到科学与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¹ 鼓励委员会在任务规定和议程范围内继续审议这些事项。见委员会第 2007/218 号决定。

C. 实质性会议

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9. 在 2007 年实质性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三项关于组织事项的决定。见理事会第 2007/219 号、第 2007/247 号和第 2007/260 号决定。

² 专题讨论的主题为：“加强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年度部长级审查的主题为：“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努力，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

议程

30. 在7月2日第13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2007年实质性会议的议程和工作安排。理事会收到了以下文件:

- (a) 2007年实质性会议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E/2007/100和Corr.1);
- (b) 2007年实质性会议拟议工作方案(E/2007/L.6);
- (c) 秘书处关于2007年实质性会议文件情况的说明(E/2007/L.7);
- (d)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07年实质性会议文件的最新情况(E/2007/CRP.7)。

31.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通过了2007年实质性会议议程(见附件一),并核可了该届会议的工作方案。见理事会**第2007/219号决定**。

政府间组织要求取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观察员地位的申请

32. 在7月26日第45次会议上,理事会决定再次推迟审议国际紧急状况应对组织的申请。见理事会**第2007/260号决定**。

《专门机构特权和豁免公约》:关于世界旅游组织的附件草案

33. 见理事会**第2007/205号决议**和**第2007/247号决定**。

附件一

2007 年组织会议和组织会议续会议程以及 2007 年实质性会议议程

2007 年组织会议和组织会议续会议程 (E/2007/2 和 Corr. 1 以及 E/2007/2/Rev. 1 和 Add. 1)

理事会 2007 年 1 月 17 日第 1 次会议通过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理事会基本工作方案。
4. 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

2007 年实质性会议议程 (E/2007/100 和 Corr. 1)

理事会 2007 年 7 月 2 日第 13 次会议通过

1.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高级别部分

2. (a) 专题讨论：

加强所有各级工作，促进有利于穷人的持续经济增长，途径包括实行公平的宏观经济政策。

- (b) 年度部长级审查：

加强消除贫穷和饥饿的工作，途径包括全球发展伙伴关系。

联合国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业务活动部分

3. 联合国促进国际发展合作的业务行动：

(a) 大会和理事会政策建议的后续活动；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的报告；

(c) 南南合作促进发展。

协调部分

4. 联合国系统在促进人人获得充分和生产性就业及体面工作方面的作用。

人道主义事务部分

5. 特别经济、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常务部分

6. 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执行和后续行动：
 - (a)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
 - (b) 审查和协调《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
7. 协调、方案和其他问题：
 - (a) 各协调机构的报告；
 - (b)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 (c) 信息学领域的国际合作；
 - (d) 支助海地长期方案；
 - (e)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 (f) 信息和通信技术工作队；
 - (g) 冲突后非洲国家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 (h)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规划署）；
 - (i) 经济、社会和相关领域的会议日历。
8. 大会第 50/227 号、第 52/12 B 号、第 57/270 B 号和第 60/26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9.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联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10. 区域合作。
11. 以色列占领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的生活条件造成的经济和社会影响。
12. 非政府组织。
13. 经济和环境问题：
 - (a) 可持续发展；
 - (b)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

- (c) 统计；
 - (d) 人类住区；
 - (e) 环境；
 - (f) 人口与发展；
 - (g) 公共行政和发展；
 - (h) 国际税务合作；
 - (i) 联合国森林论坛；
 - (j) 援助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
 - (k) 制图；
 - (l) 妇女与发展；
 - (m) 危险货物的运输。
14. 社会和人权问题：
- (a) 提高妇女地位；
 - (b) 社会发展；
 - (c)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 (d) 麻醉药品；
 - (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 (f)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 (g) 人权；
 - (h)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 (i) 遗传隐私权与不歧视。
15.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附件二

理事会根据议事规则第 79 条^a 指定可参加理事会对各该组织业务范围内问题审议的政府间组织

大会给予常驻观察员地位的组织和实体

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集团（大会第 36/4 号决议）

非洲开发银行（大会第 42/10 号决议）

非洲联盟^b（大会第 2011 (XX) 号决议和第 56/475 号决定）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大会第 43/6 号决议）

安第斯共同体（大会第 52/6 号决议）

亚非法律协商组织（大会第 35/2 号决议）

亚洲开发银行（大会第 57/30 号决议）

加勒比国家联盟（大会第 53/5 号决议）

东南亚国家联盟（大会第 61/44 号决议）

黑海经济合作组织（大会第 54/5 号决议）

加勒比共同体（大会第 46/8 号决议）

中美洲一体化系统（大会第 50/2 号决议）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大会第 59/50 号决议）

商品共同基金（大会第 60/26 号决议）

独立国家联合体（大会第 48/237 号决议）

英联邦秘书处（大会第 31/3 号决议）

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大会第 54/10 号决议）

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第 56/92 号决议）

欧洲委员会（大会第 44/6 号决议）

^a 题为“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参加”的第 79 条全文如下：“大会给予常驻观察员地位的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和理事会依主席团建议在临时或经常的基础上指定的其他政府间组织的代表，可参加理事会审议各该组织业务范围内的问题，但无表决权”。

^b 取代非洲统一组织。

海关合作理事会（大会第 53/216 号决议）
东非共同体（大会第 58/86 号决议）
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大会第 55/161 号决议）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大会第 59/51 号决议）
经济合作组织（大会第 48/2 号决议）
欧亚经济共同体（大会第 58/84 号决议）
欧洲共同体（大会第 3208(XXIX) 号决议）
古阿姆集团（大会第 58/85 号决议）
海牙国际法编纂会议（大会第 60/27 号决议）
罗马教廷（大会第 58/314 号决议）
伊比利亚-美洲会议（大会第 60/28 号决议）
印度洋委员会（大会第 61/43 号决议）
美洲开发银行（大会第 55/160 号决议）
国际移徙政策发展中心（大会第 57/31 号决议）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大会第 45/6 号决议）
国际刑事法院（大会第 58/318 号决议）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大会第 51/1 号决议）
国际发展法组织（大会第 56/90 号决议）
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大会第 49/2 号决议）
国际水文学组织（大会第 56/91 号决议）
国际民主和选举援助学会（大会第 58/83 号决议）
国际移徙组织（大会第 47/4 号决议）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大会第 33/18 号决议）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第 51/6 号决议）
国际海洋法法庭（大会第 51/204 号决议）
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大会第 54/195 号决议）

各国议会联盟（大会第 57/32 号决议）
伊斯兰开发银行集团（大会第 61/259 号决议）
拉丁美洲经济体系（拉美经济体系）（大会第 35/3 号决议）
拉丁美洲一体化协会（大会第 60/25 号决议）
拉丁美洲议会（大会第 48/4 号决议）
阿拉伯国家联盟（大会第 477(V) 号决议）
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大会第 61/42 号决议）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大会第 53/6 号决议）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大会第 48/5 号决议）
美洲国家组织（大会第 253(III) 号决议）
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大会第 59/52 号决议）
伊斯兰会议组织（大会第 3369(XXX) 号决议）
太平洋岛屿论坛（大会第 49/1 号决议）
巴勒斯坦（大会第 52/250 号决议）
人口与发展伙伴（大会第 57/29 号决议）
常设仲裁法院（大会第 48/3 号决议）
上海合作组织（大会第 59/48 号决议）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大会第 59/53 号决议）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大会第 59/49 号决议）
马耳他骑士团（大会第 48/265 号决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指定的组织

经常参加

非洲区域技术中心（理事会第 1980/151 号决定）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理事会第 2000/213 号决定）
亚洲生产力组织（理事会第 1980/114 号决定）
阿拉伯经济统一理事会（理事会第 109(LIX) 号决定）

全球水事伙伴关系（理事会第 2005/233 号决定）

赫尔辛基委员会（理事会第 2003/312 号决定）

利用微型螺旋藻防治营养不良症机构（理事会第 2003/212 号决定）

美洲农业合作研究所（理事会第 2006/204 号决定）

采矿、矿物、金属与可持续发展政府间论坛（理事会第 2006/244 号决定）

国际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及类似机构协会（理事会第 2001/318 号决定）

国际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中心（理事会第 1997/215 号决定）

发展中国家公共企业国际中心（公共企业中心）（理事会第 1980/114 号决定）

伊斯兰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理事会第 2003/221 号决定）

拉丁美洲能源组织（拉美能源组织）（理事会第 1980/114 号决定）

伊比利亚-美洲国家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理事会第 1986/156 号决定）

石油输出国组织（理事会第 109(LIX)号决定）

保护海洋环境区域组织（理事会第 1992/265 号决定）

南方中心（理事会第 2006/244 号决定）

西非经济和货币联盟（理事会第 2005/233 号决定）

非洲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联盟（理事会第 1996/225 号决定）

世界沙漠基金会（理事会第 2004/231 号决定）⁸

临时参加

非洲会计理事会（理事会第 1987/161 号决定）

非洲文化研究所（理事会第 1987/161 号决定）

阿拉伯治安研究和训练中心（理事会第 1989/165 号决定）

阿拉伯内政部长理事会（理事会第 1987/161 号决定）

国际铝土协会（理事会第 1987/161 号决定）

国际民防组织（理事会第 109(LIX)号决定）

拉丁美洲社会科学学会（理事会第 239(LXII)号决定）

附件三

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和有关机构的组成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54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a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阿尔巴尼亚	阿尔及利亚.....	2009
安哥拉	安哥拉.....	2008
奥地利	奥地利.....	2008
贝宁	巴巴多斯.....	2009
巴西	白俄罗斯.....	2009
乍得	贝宁.....	2008
中国	玻利维亚.....	2009
哥斯达黎加	加拿大.....	2009
古巴	佛得角.....	2009
捷克共和国	古巴.....	2008
刚果民主共和国	捷克共和国.....	2008
丹麦	萨尔瓦多.....	2009
法国	法国.....	2008
德国	德国.....	2008
希腊 ^b	希腊.....	2008
几内亚	几内亚比绍.....	2008
几内亚比绍	圭亚那.....	2008
圭亚那	海地.....	2008
海地	印度尼西亚.....	2009
冰岛	伊拉克.....	2009

^a 其余 18 个席位将由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填补。

^b 在 2006 年 11 月 2 日第 45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选出希腊和葡萄牙，分别代替 2007 年 1 月 1 日辞职的土耳其和西班牙。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a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印度	日本.....	2008
日本	哈萨克斯坦.....	2009
立陶宛	卢森堡.....	2009
马达加斯加	马达加斯加.....	2008
毛里塔尼亚	马拉维.....	2009
墨西哥	毛里塔尼亚.....	2008
新西兰 ^c	荷兰.....	2009
巴基斯坦	新西兰.....	2007
巴拉圭	巴拉圭.....	2008
葡萄牙 ^b	菲律宾.....	2009
俄罗斯联邦	葡萄牙.....	2008
沙特阿拉伯	罗马尼亚.....	2009
南非	沙特阿拉伯.....	2008
斯里兰卡	索马里.....	2009
泰国	斯里兰卡.....	200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苏丹.....	2009
	美利坚合众国.....	2009

^c 2006 年 11 月 7 日在大会第 49 次全体会议当选，代替 2007 年 1 月 1 日辞职的澳大利亚。

职司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

统计委员会

(24 个成员；任期四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任期届满
加拿大	白俄罗斯	2011
佛得角	加拿大	2009
中国	中国	2008
哥伦比亚	哥伦比亚	2008
克罗地亚	刚果民主共和国	2009
古巴	芬兰	2009
刚果民主共和国	法国	2009
芬兰	德国	2008
法国	洪都拉斯	2011
德国	匈牙利	2008
匈牙利	牙买加	200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日本	2008
牙买加	黎巴嫩	2011
日本	立陶宛	2011
肯尼亚	毛里塔尼亚	2009
毛里塔尼亚	墨西哥	2008
墨西哥	荷兰	2008
荷兰	阿曼	2011
大韩民国	俄罗斯联邦	2009
俄罗斯联邦	南非	2009
南非	苏丹	2011
乌克兰	多哥	2011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8
美利坚合众国	美利坚合众国	2011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d

(47 个成员；任期四年)

第四十届会议成员	第四十一届会议成员	届会结束 期满年份
亚美尼亚	亚美尼亚.....	2008
孟加拉国	孟加拉国.....	2009
比利时	比利时.....	2009
玻利维亚	贝宁.....	2011
巴西	巴西.....	2009
保加利亚	保加利亚.....	2009
喀麦隆	喀麦隆.....	2009
加拿大	加拿大.....	2009
中国	中国.....	2010
科摩罗	科摩罗.....	2009
刚果民主共和国	赤道几内亚.....	2011
萨尔瓦多	法国.....	2008
法国	冈比亚.....	2010
冈比亚	德国.....	2009
德国	格林纳达.....	2011
圭亚那	圭亚那.....	2009
海地	海地.....	2008
匈牙利	洪都拉斯.....	2011
印度	印度.....	2010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200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1

^d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和 5 月 24 日第 10 次和第 12 次会议上，理事会选出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以下 7 个成员，任期 4 年，自 2008 年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初次会议起，至 2012 年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结束时届满：哥伦比亚、克罗地亚、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突尼斯和乌干达。在第 12 次会议上，理事会推迟选举西欧和其他国家 2 个成员，这些成员任期 4 年，自 2008 年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初次会议起，至 2012 年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结束时届满（见第 2007/201 B 号决定）。

第四十届会议成员	第四十一届会议成员	届会结束 期满年份
牙买加	牙买加.....	2010
日本	日本.....	2008
肯尼亚	肯尼亚.....	2008
黎巴嫩	黎巴嫩.....	2010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2008
卢森堡	马达加斯加.....	2008
马达加斯加	马来西亚.....	2009
马来西亚	墨西哥.....	2010
毛里塔尼亚	摩洛哥.....	2009
墨西哥	荷兰.....	2008
摩洛哥	阿曼.....	2010
荷兰	巴基斯坦.....	2008
阿曼	秘鲁.....	2009
巴基斯坦	波兰.....	2011
秘鲁	俄罗斯联邦.....	2010
菲律宾	塞拉利昂.....	2010
俄罗斯联邦	斯里兰卡.....	2011
塞拉利昂	南非.....	2010
南非	西班牙.....	2011
瑞典	瑞典.....	2010
瑞士	瑞士.....	2009
乌克兰	乌克兰.....	201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10
美利坚合众国	美利坚合众国.....	2010
乌拉圭	乌拉圭.....	2010
赞比亚	赞比亚.....	2010

社会发展委员会[°]

(46 个成员；任期四年)

第	第四十六届会议成员 [†]
安	安道尔
阿	安哥拉
孟	孟加拉国
玻	贝宁
中	玻利维亚
智	喀麦隆
中	智利
科	中国
捷	科特迪瓦
朝	古巴
刚	捷克共和国
多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
埃	刚果民主共和国
芬	埃及
法	埃塞俄比亚
德	芬兰
海	法国
印	德国
印	海地
伊	印度
意	印度尼西亚

[°]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和 5 月 24 日第 10 次和第 12 次会议上，理事会选出社会发展委员会下列 15 个成员，任期 4 年，自 2008 年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初次会议起，至 2012 年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结束时届满：阿根廷、亚美尼亚、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加纳、危地马拉、日本、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苏丹和美利坚合众国（第 2007/201 B 号决定）。

[†] 理事会推迟选举东欧国家 1 个成员，该成员任期 4 年，自当选之日起，至 2011 年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结束时届满（第 2007/201 A 号决定）。

第	第四十六届会议成员 ^f
日	意大利
阿	牙买加
马	日本
马	马里
摩	墨西哥
摩	摩尔多瓦 ^g
缅	摩纳哥
荷	缅甸
巴	纳米比亚
巴	尼泊尔
秘	荷兰
大	巴拉圭
罗	秘鲁
俄	大韩民国
塞	俄罗斯联邦
西	南非
南	西班牙
苏	突尼斯
突	土耳其
土	乌克兰
乌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坦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美	美利坚合众国
委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 国
赞	

^g 会员国原名摩尔多瓦共和国，现改为摩尔多瓦。

妇女地位委员会^h

(45 个成员；任期四年)

第五十一 届	第五十二届会议成员
阿尔及利亚	亚美尼亚
比利时	阿塞拜疆
伯利兹	比利时
玻利维亚	伯利兹
巴西	巴西
喀麦隆	柬埔寨
加拿大	喀麦隆
中国	中国
刚果	克罗地亚
克罗地亚	吉布提
吉布提	多米尼加共和国 ...
多米尼加共和国	厄瓜多尔
厄瓜多尔	萨尔瓦多
萨尔瓦多	加蓬
德国	德国
加纳	加纳
匈牙利	匈牙利
冰岛	冰岛
印度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日本
日本	哈萨克斯坦
伊斯兰共和国	莱索托

^h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理事会选出妇女地位委员会下列 10 个成员，任期 4 年，从 2008 年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初次会议起至 2012 年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结束时届满：中国、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立特里亚、海地、印度、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瑞典、美利坚合众国（第 2007/201 B 号决定）。

第五十一 届	第五十二届会议成员
哈萨克	马来西亚
莱索托	马里
马来西亚	毛里求斯
马里	墨西哥
毛里求斯	摩洛哥
墨西哥	纳米比亚
摩洛哥	荷兰
荷兰	尼日尔
尼日利亚	巴基斯坦
秘鲁	巴拉圭
卡塔尔	秘鲁
大韩民国	卡塔尔
俄罗斯联邦	大韩民国
苏里南	西班牙
泰国	苏里南
多哥	多哥
土耳其	土耳其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
坦桑尼亚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美利坚合众国	美利坚合众国
赞比亚	赞比亚

麻醉药品委员会

(53 个成员；任期四年)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ⁱ
阿尔及利亚	阿根廷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奥地利	奥地利
比利时	比利时
玻利维亚	玻利维亚
波斯尼亚和 黑塞哥维那	博茨瓦纳
巴西	加拿大
喀麦隆	中国
加拿大	哥伦比亚
智利	古巴
哥伦比亚	捷克共和国
克罗地亚	萨尔瓦多
古巴	埃塞俄比亚
刚果	芬兰
法国	德国
德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危地马拉	以色列
匈牙利	意大利
印度	牙买加
伊朗	日本
以色列	哈萨克斯坦
意大利	立陶宛
牙买加	墨西哥
日本	摩尔多瓦 ^g
老挝	摩洛哥
人民民主共和国	纳米比亚

ⁱ 理事会推迟选举非洲国家 2 名成员，这些成员任期 2 年，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第 2007/201 B 号决定）。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40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07 年和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
阿根廷	2009
亚美尼亚	2008
奥地利	2008
玻利维亚	2008
巴西	2009
喀麦隆	2009
加拿大	2009
智利	2008
中国	2008
哥伦比亚	2009
科摩罗	2008
哥斯达黎加	2008
刚果民主共和国	2008
德国	2008
危地马拉	2009
印度	2009
印度尼西亚	200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09
意大利	2008
牙买加	2009
日本	2008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2008
摩尔多瓦 ^g	2009
纳米比亚	2008
尼日尔	2008
尼日利亚	2009
巴基斯坦	2008

2007 年和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
大韩民国.....	2008
俄罗斯联邦.....	2008
沙特阿拉伯.....	2009
塞内加尔.....	2008
塞拉利昂.....	2009
南非.....	2009
土耳其.....	2009
乌干达.....	2008
乌克兰.....	200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09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9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08
美利坚合众国.....	2009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j

(53 个成员；任期三年)

第	第十六届会议成员
阿	安提瓜和巴布达..
安	澳大利亚
澳	巴林
奥	白俄罗斯
白	比利时
比	伯利兹
伯	玻利维亚
玻	喀麦隆
巴	加拿大
布	佛得角
喀	智利
加	中国
智	哥斯达黎加
中	克罗地亚
哥	古巴
古	捷克共和国 ...
捷	朝鲜民主主义人
朝	民共和国 ..
	刚果民主共和国..
刚	吉布提
吉	法国
芬	冈比亚

^j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理事会选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下列 18 个成员，任期 3 年，从 2008 年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初次会议起，至委员会 2011 年第十九届会议结束时届满：阿根廷、孟加拉国、比利时、巴西、加拿大、爱沙尼亚、加蓬、德国、以色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拉维、纳米比亚、巴基斯坦、罗马尼亚、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推迟选举非洲国家 1 个成员和西欧和其他国家 1 个成员，这些成员任期 3 年，从 2008 年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初次会议起，至委员会 2011 年第十九届会议结束时届满(见第 2007/201 B 号决定)。

第	第十六届会议成员
法	德国
格	危地马拉
德	几内亚
加	海地
印	印度
伊	印度尼西亚
以	伊朗伊斯兰共和
意	以色列
哈	意大利
科	日本
卢	科威特
墨	墨西哥
巴	摩纳哥
巴	荷兰
秘	秘鲁
卡	波兰
大	大韩民国
俄	俄罗斯联邦
沙	沙特阿拉伯
塞	塞内加尔
塞	塞尔维亚
塞	南非
西	西班牙
苏	苏丹
泰	瑞典
前	泰国
突	突尼斯

第	第十六届会议成员
大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
坦	坦桑尼亚
美	美利坚合众国
赞	赞比亚
津	津巴布韦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

(43 个成员；任期四年)^k

2007 年和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
安哥拉.....	2008
阿根廷 ^{k, 1}	2010
奥地利.....	2008
白俄罗斯.....	2010
比利时.....	2010
巴西.....	2008
布基纳法索 ^{k, 1}	2010
智利 ^{k, 1}	2008
中国.....	2010
古巴.....	2010
刚果民主共和国.....	2008
多米尼加共和国.....	2010
萨尔瓦多.....	2010
赤道几内亚 ^{k, 1}	2008
厄立特里亚.....	2010
芬兰 ^{k, 1}	2008
法国.....	2010
冈比亚.....	2008
德国.....	2010
印度.....	201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0
意大利.....	2008

^k 理事会将委员会成员从 33 个增加到 43 个（见理事会 2006 年 7 月 28 日第 2006/46 号决议第 7 段和 2006 年 12 月 15 日第 2006/267 号决定）。

¹ 在 2007 年 2 月 9 日第 4 次会议当选，任期自当选之日起，届满日期抽签确定。在第 4 次会议上，联合国推迟选举东欧国家 1 个成员，任期自当选之日起，2010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第 2007/201 A 号决定）。

2007 年和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
牙买加.....	2008
约旦.....	2008
拉脱维亚.....	2010
莱索托.....	2010
马来西亚.....	2010
阿曼.....	2008
巴基斯坦.....	2008
秘鲁.....	2008
菲律宾 ^{k、1}	2010
俄罗斯联邦.....	2008
塞拉利昂.....	2008
斯洛伐克.....	2008
斯里兰卡 ^{k、1}	2008
苏丹 ^{k、1}	2010
瑞士.....	2008
突尼斯.....	2010
土耳其.....	2010
乌干达.....	201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8
美利坚合众国 ^{k、1}	2010

区域委员会

非洲经济委员会^m

53 个成员

阿尔及利亚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安哥拉	马达加斯加
贝宁	马拉维
博茨瓦纳	马里
布基纳法索	毛里塔尼亚
布隆迪	毛里求斯
喀麦隆	摩洛哥
佛得角	莫桑比克
中非共和国	纳米比亚
乍得	尼日尔
科摩罗	尼日利亚
刚果	卢旺达
科特迪瓦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刚果民主共和国	塞内加尔
吉布提	塞舌尔
埃及	塞拉利昂
赤道几内亚	索马里
厄立特里亚	南非
埃塞俄比亚	苏丹
加蓬	斯威士兰
冈比亚	多哥
加纳	突尼斯
几内亚	乌干达
几内亚比绍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肯尼亚	赞比亚
莱索托	津巴布韦
利比里亚	

^m 瑞士根据理事会 1962 年 7 月 6 日第 925 (XXXIV) 号决议，以咨商地位参与委员会的工作。

欧洲经济委员会¹¹

56 个成员

阿尔巴尼亚	Ⓒ陶宛
安道尔	Ⓓ森堡
亚美尼亚	Ⓔ耳他
奥地利	Ⓕ尔多瓦 ¹²
阿塞拜疆	Ⓖ纳哥
白俄罗斯	Ⓖ山
比利时	Ⓖ兰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威
保加利亚	Ⓖ兰
加拿大	Ⓖ葡萄牙
克罗地亚	Ⓖ马尼亚
塞浦路斯	Ⓖ罗斯联邦
捷克共和国	Ⓖ马力诺
丹麦	Ⓖ尔维亚
爱沙尼亚	Ⓖ洛伐克
芬兰	Ⓖ洛文尼亚
法国	Ⓖ班牙
格鲁吉亚	Ⓖ典
德国	Ⓖ士
希腊	Ⓖ吉克斯坦
匈牙利	Ⓖ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冰岛	Ⓖ土耳其
爱尔兰	Ⓖ库曼斯坦
以色列	Ⓖ克兰
意大利	Ⓖ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萨克斯坦	Ⓖ利坚合众国
吉尔吉斯斯坦	Ⓖ兹别克斯坦
拉脱维亚	
列支敦士登	

¹¹ 罗马教廷依照委员会 1976 年 4 月 5 日第 N (XXXI) 号决定参与委员会的工作。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o

43 个成员

安提瓜和巴布达	洪都拉斯
阿根廷	意大利
巴哈马	牙买加
巴巴多斯	日本
伯利兹	墨西哥
玻利维亚	荷兰
巴西	尼加拉瓜
加拿大	巴拿马
智利	巴拉圭
哥伦比亚	秘鲁
哥斯达黎加	葡萄牙
古巴	圣基茨和尼维斯
多米尼克	圣卢西亚
多米尼加共和国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厄瓜多尔	西班牙
萨尔瓦多	苏里南
法国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德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格林纳达	美利坚合众国
危地马拉	乌拉圭
圭亚那	委内瑞拉玻利

^o 瑞士分别根据理事会 1956 年 12 月 19 日第 632(XXII)号决议和 1961 年 12 月 21 日第 861(XXXII)号决议，以咨商地位参与委员会的工作。

瓦尔共和
国

海地

准成员(8个)

安圭拉	荷属安的列斯群岛
阿鲁巴	波多黎各
英属维尔京群岛	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
蒙特塞拉特	美属维尔京群岛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P

(53 个成员)

阿富汗	瑙鲁
亚美尼亚	尼泊尔
澳大利亚	荷兰
阿塞拜疆	新西兰
孟加拉国	巴基斯坦
不丹	帕劳
文莱达鲁萨兰国	巴布亚新几内亚
柬埔寨	菲律宾
中国	大韩民国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俄罗斯联邦
斐济	萨摩亚
法国	新加坡
格鲁吉亚	所罗门群岛
印度	斯里兰卡
印度尼西亚	塔吉克斯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泰国
日本	东帝汶
哈萨克斯坦	汤加
基里巴斯	土耳其
吉尔吉斯斯坦	土库曼斯坦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图瓦卢
马来西亚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马尔代夫	美利坚合众国
马绍尔群岛	乌兹别克斯坦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瓦努阿图
蒙古	越南
缅甸	

^P 瑞士根据理事会 1961 年 12 月 21 日第 860(XXXII)号决议，以咨商地位参与委员会的工作。

准成员 (9)

美属萨摩亚	中国香港
北马里亚纳群岛联邦	中国澳门
库克群岛	新喀里多尼亚
法属波利尼西亚	纽埃
关岛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13 个成员)

巴林	巴勒斯坦
埃及	卡塔尔
伊拉克	沙特阿拉伯
约旦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科威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黎巴嫩	也门
阿曼	

常设委员会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34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07 年成员 ^q	2008 年成员 ^{q, r}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q, r}
阿尔及利亚	阿根廷	2008
阿根廷	亚美尼亚	2008
亚美尼亚	白俄罗斯	2008
白俄罗斯	贝宁	2008
贝宁	巴西	2008
巴西	保加利亚	2008
保加利亚	中非共和国	2008
中非共和国	科摩罗	2009
中国	古巴	2008
科摩罗	法国	2009
古巴	海地	2009
法国	印度	2008
加纳	印度尼西亚	2008
海地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08
印度	以色列	2008
印度尼西亚	意大利	200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巴基斯坦	2008
以色列	葡萄牙	2008
意大利	俄罗斯联邦	2009
牙买加	塞内加尔	2008
日本	南非	2008

^q 在 2006 年 2 月 7 日和 11 月 30 日第 2 次和 45 次会议上，理事会推迟供大会选举的两个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成员的提名，任期自当选之日起，其中一个席位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第 2006/201 A 号决定），一个席位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第 2006/201 D 号决定）。

^r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理事会提名七个会员国由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选举，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 3 年（第 2007/201 B 号决定）。

2007 年成员 ^q	2008 年成员 ^{q, r}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q, r}
肯尼亚	瑞士	2008
巴基斯坦	乌拉圭	2008
葡萄牙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09
大韩民国	津巴布韦	2009
俄罗斯联邦		
塞内加尔		
南非		
瑞士		
乌拉圭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津巴布韦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19 个成员；任期四年)

任期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成员

安哥拉	巴基斯坦
布隆迪	秘鲁
中国	卡塔尔
哥伦比亚	罗马尼亚
古巴	俄罗斯联邦
多米尼克	苏丹
埃及	土耳其
几内亚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印度	美利坚合众国
以色列	

专家机构

危险货物运输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委员会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27 个成员)

阿根廷	日本
澳大利亚	墨西哥
奥地利	摩洛哥
比利时	荷兰
巴西	挪威
加拿大	波兰
中国	葡萄牙
捷克共和国	俄罗斯联邦
芬兰	南非
法国	西班牙
德国	瑞典
印度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美利坚合众国
意大利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小组委员会

(32 个成员)

阿根廷	日本
澳大利亚	荷兰
奥地利	新西兰
比利时	挪威
巴西	波兰
加拿大	葡萄牙
中国	卡塔尔
捷克共和国	塞内加尔
丹麦	塞尔维亚
芬兰	南非
法国	西班牙
德国	瑞典
希腊	乌克兰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爱尔兰	美利坚合众国
意大利	赞比亚

国际会计和报告标准政府间专家工作组

(34 个成员；任期三年)^s

2007 年和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
贝宁	2009
巴西	2009
布隆迪	2009
中国	2008
塞浦路斯	2009
德国	2008
意大利	2008
黎巴嫩	2008
马耳他	2008
纳米比亚	2008
尼日利亚	2009
巴拿马	2008
波兰	2009
葡萄牙	2008
俄罗斯联邦	2008
塞内加尔	2008
斯洛伐克	2009
南非	2008
斯里兰卡	2008
瑞典	2008
突尼斯	2009
乌干达	200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8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08

^s 在 2007 年 2 月 6 日第 3 次会议上，理事会进一步推迟选举任期自当选之日起的下列十个成员：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国家两个成员和西欧和其他国家三个成员（这些成员任期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以及亚洲国家三个成员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国家两个成员（这些成员任期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第 2007/201 A 号决定）。

发展政策委员会

(24 个成员；任期三年)

任期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成员

Bina Agarwal (印度)
José Antonio Alonso (西班牙)
Lourdes Arizpe (墨西哥)
Tariq Banuri (巴基斯坦)
Albert Binger (牙买加)
Olav Bjerkholt (挪威)
Kwesi Botchwey (加纳)
曹桂英(中国)
Ricardo Ffrench-Davis (智利)
Stanisława Golinowska (波兰)
Patrick Guillaumont (法国)
Philippe Hein (毛里求斯)
Hiroya Ichikawa (日本)
Willene Johnson (美利坚合众国)
Martin Khor (马来西亚)
Amina Mama (南非)
Hans Opschoor (荷兰)
Suchitra Punyaratabandhu (泰国)
Fatima Sadiqi (摩洛哥)
Frances Stewart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Diana Tussie (阿根廷)
Milica Uvalic (塞尔维亚)
Anatoly Vishnevsky (俄罗斯联邦)
Samuel Wangwe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

(24 个成员；任期三年)

任期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成员

Peter Anyang' Nyong'o (肯尼亚)
Ousmane Batoko (贝宁)
Marie-Françoise Bechtel (法国)
Rachid Benmokhtar Benabdellah (摩洛哥)
Emilia Boncodin (菲律宾)
Jocelyne Bourgon (加拿大)
Luiz Carlos Bresser-Pereira (巴西)
Mario P. Chiti (意大利)
Mikhail Dmitriev (俄罗斯联邦)
Geraldine Fraser-Moleketi (南非)
Edgar Alfonso González Salas (哥伦比亚)
Werner Jann (德国)
Taher Kannan (约旦)
Pan Suk Kim (大韩民国)
Barbara Kudrycka (波兰)
Florin Lupescu (罗马尼亚)
Anthony Makrydemetres (希腊)
Jose Oscar Monteiro (莫桑比克)
Siripurapu Kesava Rao (印度)
Dennis Rondinelli (美利坚合众国)
Priyono Tjiptoherijanto (印度尼西亚)
Luis Aguilar Villanueva (墨西哥)
Gwendoline Williams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王晓初 (中国)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

(18 个成员；任期四年)

2007 年和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
Mohamed Ezzeldin Abdel-Moneim (埃及)	2008
Clément Atangana (喀麦隆)	2010
Rocío Barahona Riera (哥斯达黎加)	2008
Virginia Bonoan-Dandan (菲律宾)	2010
Maria Virginia Brás Gomes (葡萄牙)	2010
Chandrashekhar Dasgupta (印度)	2010
Azzouz Kerdoun (阿尔及利亚)	2010
Yuri Kolosov (俄罗斯联邦)	2010
Jaime Marchán Romero (厄瓜多尔)	2010
Sergei N. Martynov (白俄罗斯)	2008
Ariranga Govindasamy Pillay (毛里求斯)	2008
Andrzej Rzeplinski (波兰)	2008
Eibe Riedel (德国)	2010
Waleed M. Sa'di (约旦)	2008
Barbara Wilson ^t	2008
Philippe Texier (法国)	2008
Alvaro Tirado Mejía (哥伦比亚)	2010
詹道德 (中国) ^u	2008

^t 在 2006 年 12 月 15 日第 48 次会议上当选, 任期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 填补 Giorgio Malinverni (瑞士) 辞职产生的空缺 (第 2006/201 E 号决定)。

^u 在 2006 年 11 月 30 日第 45 次会议上当选, 任期自当选之日起, 填补沈永祥 (中国) 辞职产生的空缺 (第 2006/201 D 号决定)。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16 个成员；任期三年)

任期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成员

理事会选出的八名专家

理事会主席任命的八名专家

Eduardo Aguiar de Almeida (巴西)	Hassan Id Balkassm (摩洛哥)
Yuri Boychenko (俄罗斯联邦)	Michael Dodson (澳大利亚)
Merike Kokajev (爱沙尼亚)	Wilton Littlechild (加拿大)
William Ralph Joey Langeveldt (南非)	Aqqaluk Lynge (丹麦)
Otilia Lux de Coti (危地马拉)	Pavel Sulyandziga (俄罗斯联邦)
Liliane Muzangi Mbella (刚果民主共和国)	Parshuram Tamang (尼泊尔)
Ida Nicolaisen (丹麦)	Victoria Tauli-Corpuz (菲律宾)
秦小梅 (中国)	Nina Pacari Vega (厄瓜多尔)

任期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成员

理事会选出的八名专家

理事会主席任命的八名专家

Simeon Adewale Adekanye (尼日利亚)	Lars-Anders Baer (瑞典)
Carlos Mamani Condori (玻利维亚)	Hassan Id Balkassm (摩洛哥)
Paimaneh Hasteh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Elisa Canqui Mollo (玻利维亚)
Liliane Muzangi Mbella (刚果民主共和国 刚果)	Michael Dodson (澳大利亚)
A. A. Nikiforov (俄罗斯联邦)	Tonya Gonnella Frichner (美利坚 合众国)
秦小梅 (中国)	Margaret Lokawua (乌干达)
Bartolomé Clavero Salvador (西班牙)	Pavel Sulyandziga (俄罗斯联邦)
Carsten Smith (挪威)	Victoria Tauli Corpuz (菲律宾)

国际税务合作专家委员会

(25 个成员；任期四年)

任期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成员

Moftah Jassim Al-Moftah (卡塔尔)
 Bernell L. Arrindell (巴巴多斯)
 Nouredine Bensouda (摩洛哥)
 Rowena G. Bethel (巴哈马)
 Patricia A. Brown (美利坚合众国)
 Nahil L. Hirsh Carrillo (秘鲁)
 Danies Kawama Chisenda (赞比亚)
 Paolo Ciocca (意大利)
 Andrew Dawson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Miguel Ferre Navarrete (西班牙)^v
 Harry Msamire Kitillya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Frank Mullen (爱尔兰)
 Kyung Geun Lee (大韩民国)
 廖体忠 (中国)
 Habiba Louati (突尼斯)
 Ronald Peter van der Merwe (南非)
 Nobuyuki Nakamura (日本)^w
 Dmitry Vladimirovich Nikolaev (俄罗斯联邦)
 Pascal Saint-Amans (法国)
 Serafin U. Salvador, Jr. (菲律宾)
 Erwin Silitonga (印度尼西亚)
 Stig B. Sollund (挪威)
 Robert Waldburger (瑞士)
 Armando Lara Yaffar (墨西哥)
 Eduardo Zaidensztat Capnikcas (乌拉圭)^x

^v 秘书长任命，填补由于 José Antonio Bustos Buiza (西班牙) 辞职产生的空缺 (第 2007/201 C 号决定)。

^w 秘书长任命，填补由于 Yoshiki Takeuchi (日本) 辞职产生的空缺 (第 2006/201 E 号决定)。

^x 秘书长任命，填补由于 Talmon de Paula Freitas (巴西) 辞职产生的空缺 (第 2006/201 E 号决定)。

有关机构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36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阿根廷	安提瓜和巴布达	2010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2010
巴哈马	奥地利 ^y	2009
比利时	巴哈马	2009
玻利维亚	布基纳法索	2008
布基纳法索	喀麦隆	2009
喀麦隆	中非共和国	2009
中非共和国	中国	2010
中国	哥伦比亚	2008
哥伦比亚	克罗地亚	2009
克罗地亚	埃塞俄比亚	2009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 共和国	芬兰 ^y	2008
	德国 ^y	2009
丹麦	希腊	2010
埃塞俄比亚	危地马拉	2008
危地马拉	海地	2010
印度	印度	2009
爱尔兰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0
日本	日本	2010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2009
马里	马里	2009
毛里塔尼亚	毛里塔尼亚	2009

^y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 理事会选举奥地利、芬兰、德国、挪威和西班牙, 分别接替葡萄牙、丹麦、爱尔兰、瑞士和土耳其辞职产生的空缺, 任期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 (第 2007/201 B 号决定)。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莫桑比克	缅甸	2009
缅甸	荷兰	2010
荷兰	挪威 ^y	2008
巴基斯坦	巴基斯坦	2008
葡萄牙	大韩民国	2008
大韩民国	罗马尼亚	2010
卢旺达	卢旺达	2008
俄罗斯联邦	俄罗斯联邦	2010
塞尔维亚	塞尔维亚	2008
瑞典	西班牙 ^y	2008
瑞士	瑞典	2009
土耳其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9
乌克兰	美利坚合众国	200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 联合王国	津巴布韦	2010
美利坚合众国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执行委员会

(72 个成员)

阿尔及利亚	黎巴嫩
阿根廷	莱索托
澳大利亚	马达加斯加
奥地利	墨西哥
孟加拉国	摩洛哥
比利时	莫桑比克
巴西	纳米比亚
加拿大	荷兰
智利	新西兰
中国	尼加拉瓜
哥伦比亚	尼日利亚
哥斯达黎加 ^z	挪威
科特迪瓦	巴基斯坦
塞浦路斯	菲律宾
刚果民主共和国	波兰
丹麦	葡萄牙
厄瓜多尔	大韩民国
埃及	罗马尼亚
爱沙尼亚 ^z	俄罗斯联邦
埃塞俄比亚	塞尔维亚
芬兰	索马里
法国	南非
德国	西班牙
加纳	苏丹
希腊	瑞典
几内亚	瑞士

^z 根据大会第 61/136 号决议，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当选(第 2007/201 B 号决定)。

罗马教廷	泰国
匈牙利	突尼斯
印度	土耳其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乌干达
爱尔兰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以色列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意大利	美利坚合众国
日本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约旦	也门
肯尼亚	赞比亚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36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阿尔及利亚	阿尔及利亚.....	2008
安哥拉	安哥拉.....	2009
安提瓜和巴布达	安提瓜和巴布达.....	2009
孟加拉国	澳大利亚.....	2010
白俄罗斯	阿塞拜疆.....	2010
比利时	孟加拉国.....	2008
贝宁	贝宁.....	2008
不丹	不丹.....	2009
加拿大	中非共和国.....	2009
中非共和国	中国.....	2009
中国	哥伦比亚.....	2010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丹麦.....	2009
丹麦 ^{aa}	厄瓜多尔.....	2008
厄瓜多尔	法国 ^{bb}	2009
德国	海地.....	2010
希腊	冰岛 ^{bb}	2008
危地马拉	印度.....	2009
圭亚那	爱尔兰.....	2010
印度	意大利.....	2010
意大利	牙买加.....	2008
牙买加	日本.....	2008
日本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2010

^{aa} 在 2006 年 12 月 15 日第 48 次会议当选，填补瑞典辞职产生的空缺（第 2006/201 号决定 E）。

^{bb}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理事会选出法国、冰岛、荷兰、瑞典和瑞士，任期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分别填补德国、比利时、希腊、西班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辞职产生的空缺（第 2007/201 B 号决定）。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哈萨克斯坦	马拉维.....	2009
马拉维	荷兰 ^{bb}	2009
挪威	挪威.....	2008
巴基斯坦	巴基斯坦.....	2008
葡萄牙	大韩民国.....	2010
俄罗斯联邦	俄罗斯联邦.....	2008
塞内加尔	塞内加尔.....	2009
塞尔维亚	塞尔维亚.....	2009
索马里	斯洛伐克.....	2010
西班牙	索马里.....	2009
乌干达	瑞典 ^{bb}	2009
乌克兰	瑞士 ^{bb}	200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10
美利坚合众国	美利坚合众国.....	2010

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cc}

(36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07 年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的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粮农组织理事会选出的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澳大利亚	2007	奥地利	2008
佛得角	2009	加拿大	2007
中国	2007	哥伦比亚	2008
古巴	2007	刚果	2007
埃塞俄比亚	2007	德国	2007
印度	2009	海地	2007
印度尼西亚	2008	科威特	200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09	荷兰	2009
日本	2008	尼日尔	2007
墨西哥	2008	巴基斯坦	2009
新西兰	2009	秘鲁	2009
挪威	2007	菲律宾	2009
俄罗斯联邦	2009	斯洛文尼亚	2008
瑞典	2009	苏丹 ^{dd}	2008
突尼斯	2007	瑞士	2008
乌克兰	2008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0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8	美利坚合众国	2009
津巴布韦	2008	赞比亚	2009

^{cc} 依照大会第 50/8 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按照该决议规定的办法，从联合国会员国或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成员国中选出 18 个成员。执行局成员从世界粮食计划署《基本文件》列出并在 E/2007/9/Add. 5 号文件中印发的 5 个名单中选出。

^{dd} 代替 2006 年 12 月 31 日辞职的阿尔及利亚。

2008 年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的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粮农组织理事会选出的成员 ^{ee}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澳大利亚	2010	奥地利	2008
比利时 ^{ff}	2009	哥伦比亚	2008
布隆迪	2010	荷兰	2009
佛得角	2009	巴基斯坦	2009
古巴	2010	秘鲁	2009
印度	2009	菲律宾	2009
印度尼西亚	2008	斯洛文尼亚	200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09	苏丹	2008
日本	2008	瑞士	2008
墨西哥	2008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08
挪威	2010	美利坚合众国	2009
俄罗斯联邦	2009	赞比亚	2009
苏丹	2010		
瑞典	2009		
泰国	2010		
乌克兰	2008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8		
津巴布韦	2008		

^{ee} 其余 6 个席位将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在 2007 年 11 月届会填补。

^{ff}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当选，填补新西兰辞职产生的空缺（第 2007/201 B 号决定）。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13 个成员；任期五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的《1972 年修正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的议定书》所设管制局成员

任期自 2007 年 3 月 2 日开始的成员	3 月 1 日 任期届满
Joseph Bediako Asare (加纳)	2010
Sevil Atasoy (土耳其)	2010
Tatiana Borisovna Dmitrieva (俄罗斯联邦)	2010
Philip O. Emafo (尼日利亚)	2010
Hamid Ghodse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2
Camilo Uribe Granja (哥伦比亚)	2010
Carola Lander (德国)	2012
Melvyn Levitsky (美利坚合众国)	2012
María Elena Medina-Mora Icaza (墨西哥)	2012
Sri Suryawati (印度尼西亚)	2012
Brian Watters (澳大利亚)	2010
Raymond Yans (比利时)	2012
Xin Yu (中国)	2012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执行局

(10 个成员；任期三年)

任期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白俄罗斯

埃及

格林纳达

洪都拉斯

以色列

菲律宾

斯洛伐克

西班牙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津巴布韦

联合国人口奖委员会⁸⁸

(10 个成员；任期三年)

任期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阿尔及利亚

孟加拉国

捷克共和国

刚果民主共和国

海地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马来西亚

秘鲁

瑞典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⁸⁸ 有关该奖的规定，见大会第 36/201 号决议和第 41/445 号决定。

联合和共同赞助的联合国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方案协调委员会(艾滋病规划署)

(22 个成员；任期三年)

2007 年成员	2008 年成员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澳大利亚 ^{hh}	刚果民主共和国	2008
比利时	萨尔瓦多	2009
巴西	埃塞俄比亚	2010
刚果民主共和国	格林纳达	2008
萨尔瓦多	危地马拉	2010
德国	日本	2009
格林纳达	印度	2010
印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0
日本	意大利	2009
肯尼亚	卢森堡 ⁱⁱ	2009
意大利	毛里塔尼亚	2010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摩纳哥	2010
缅甸	缅甸	2009
尼泊尔	新西兰	2008
新西兰 ^{hh}	挪威	2008
挪威	俄罗斯联邦	2010
俄罗斯联邦	塞内加尔	2009
塞内加尔	斯洛伐克	2009
斯洛伐克	瑞士	2009
瑞典 ^{hh}	泰国	2008
瑞士 ^{hh}	美利坚合众国	2010
泰国	赞比亚	2009
美利坚合众国		
赞比亚		

^{hh}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理事会选出新西兰，任期 2007 年 4 月 25 日自开始，并选出瑞士，任期自 2007 年 7 月 1 日开始，分别填补澳大利亚和瑞典辞职产生的空缺(第 2007/201 B 号决定)。

ⁱⁱ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当选，任期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代替比利时(第 2007/201 B 号决定)。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理事会(人居署)

(58 个成员；任期四年)

2007 年成员 ^{jj}	2008 年成员 ^{jj、kk}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安提瓜和巴布达	安提瓜和巴布达	2008
阿根廷	阿根廷	2010
孟加拉国	孟加拉国	2008
白俄罗斯	巴林	2011
比利时	比利时	2008
保加利亚	布基纳法索	2011
布隆迪	布隆迪	2010
加拿大	加拿大	2008
智利	智利	2010
中国	中国	2008
刚果	捷克共和国	2008
哥斯达黎加	赤道几内亚	2010
捷克共和国	芬兰	2010
赤道几内亚	法国	2008
芬兰	德国	2011
法国	加纳	2008
德国	格林纳达	2010
加纳	海地	2008
希腊	洪都拉斯	2011
格林纳达	印度	2011

^{jj} 在其 2005 年 3 月 31 日第 4 次会议上，联合国推迟选举亚洲国家 1 个成员，该成员任期自当选之日起，200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第 2005/201 B 号决定）。

^{kk} 在 2007 年 4 月 25 日第 10 次会议上，联合国推迟选举非洲国家 1 个成员、亚洲国家 1 个成员、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2 个成员及西欧和其他国家 3 个成员，这些成员任期 4 年，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第 2007/201 B 号决定）。

2007 年成员 ^{jj}	2008 年成员 ^{jj、kk}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海地	印度尼西亚.....	2010
印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0
印度尼西亚	意大利.....	201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日本	2010
以色列	肯尼亚.....	2011
意大利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2008
日本	毛里塔尼亚.....	2010
约旦	荷兰	2010
肯尼亚	尼日尔.....	2010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挪威	2008
毛里塔尼亚	巴基斯坦.....	2010
墨西哥	波兰	2010
荷兰	罗马尼亚.....	2011
尼日尔	俄罗斯联邦.....	2010
尼日利亚	卢旺达.....	2008
挪威	沙特阿拉伯.....	2011
巴基斯坦	塞内加尔.....	2010
巴拉圭	塞尔维亚.....	2011
菲律宾	斯洛伐克.....	2008
波兰	斯里兰卡.....	2011
俄罗斯联邦	斯威士兰.....	2011
卢旺达	瑞典	2008
沙特阿拉伯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2008
塞内加尔	乌干达.....	2008
斯洛伐克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08
南非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008
西班牙	美利坚合众国	2010

2007 年成员 ^{jj}	2008 年成员 ^{jj、kk}	12 月 31 日 任期届满
斯里兰卡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10
斯威士兰	赞比亚.....	2011
瑞典	津巴布韦.....	2010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乌干达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美利坚合众国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津巴布韦		

其他附属机构

联合国森林论坛

论坛成员为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及其专门机构成员国(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0/35 号决议)

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

(31 个成员；任期 2 年，视情况而定)¹¹

任期自 2007 年 6 月 23 日开始

安全理事会选出的 7 个成员

中国
 法国
 巴拿马
 俄罗斯联邦
 南非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选出的 7 个成员

安哥拉
 巴西
 捷克共和国
 几内亚比绍
 印度尼西亚
 卢森堡
 斯里兰卡

联合国预算分摊会费最高以及向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机构包括向建设和平常设基金自愿捐助最多的 5 个国家(由 10 个这样的国家选出其中 5 个)

德国
 意大利
 日本
 荷兰
 挪威

¹¹ 关于组织委员会有关成员资格的准则，见大会第 60/180 号决议第 4、5 和 6 段以及安全理事会第 1645 (2005) 号决议和第 1646 (2005) 号决议第 1 段。

任期自 2007 年 6 月 23 日开始

向联合国特派团提供军事人员和民警最多的 5 个国家(由 10 个这样的国家选出其中 5 个)

孟加拉国

加纳

印度

尼日利亚

巴基斯坦

大会选出的 7 个成员

布隆迪

智利

埃及

萨尔瓦多

斐济

格鲁吉亚

牙买加
